

股票代碼：6518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Concord Medical Co., Ltd

一一二年度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concordmed.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一、公司發言人

姓 名：劉福安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2254-5059#22

E-mail：frank.liu@concordmed.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呂偉廷

職 稱：會計主管

電 話：(02)2254-5079#26

E-mail：alex.lu@concordmed.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電話

總公司地址：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12 樓

電 話：(02)2254-5079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100502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 址：<http://www.KGI.com.tw>

電 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唐慈杰會計師及張惠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10615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oncordme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8
六、資通安全管理.....	58
七、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事項.....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8
三、現金流量.....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70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捌、特別記載事項.....	7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5
附錄 1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7
附錄 2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112年是詭譎多變的一年，雖然新冠疫情遠去，生活漸漸回到正軌，但地緣政治的衝突、通膨的陰影若隱若現，讓整體經濟成長在低檔徘徊。

雖然我們身處醫療產業受景氣影響較少，但藥品原料的短缺及價格的上漲，也會讓成長的動能受限、毛利被壓縮。

111年因疫情加上同仁的緊急應變意外帶動防疫物資的銷售成長，112年醫療服務回到正軌，雖然醫院服務量能增加，但是藥品與衛耗材的需求增加無法彌補防疫物資減少的營收。加上藥品原物料缺貨，藥廠減少供給也造成我們對醫院、藥局的需求無法完全滿足，部分業績無法實現。

受疫情影響，多年未實施的醫院評鑑在112年回復，本公司的顧問團隊在這一年也協助4家地區醫院完成醫院評鑑，為公司帶來額外的顧問收入。

深耕牙科醫療業務的子公司「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112年算是第一個完整營運年度，已經拓展及合作計有6家診所，第一年即達到損益平衡。

再就財務報表損益簡要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833,202仟元，與111年度889,205仟元相較，年減6.3%。主要因111年疫情高峰帶動本公司防疫物資如快篩試劑、口罩及酒精的銷售，此類產品111年銷售102,504仟元，隨著疫情遠離，防疫物資銷售頓減，雖然醫療回歸常軌，手術所需的耗材及藥品需求增加，但增加的部分無法彌補防疫物資所減少的營業額。加上防疫物資毛利率較一般受健保價格管制的藥品、耗材高所以整體毛利減少6,950仟元即6.37%。

(2) 稅後淨利

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淨利 42,744 仟元，較 111 年度稅後淨利 50,640 仟元減少 7,896 仟元，主要因減少的快篩試劑、口罩等防疫物資毛利較高，且為布局疫情後業務的擴展營業費用增加，致稅後淨利減少 15.59%。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新台幣仟元 /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833,202	889,205	(6.30)
	營業毛利	102,147	109,096	(6.37)
	稅後(損)益	42,744	50,640	(15.59)
	純益率(%)	5.13%	5.69%	(9.84)
	每股盈餘(元)	1.28	1.52	(15.79)

113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營運的核心在協助地區醫院營運，提供物資供應、設備租賃及管理顧問等。地區醫院的經營以滿足社區居民的健康照護及醫療需求為主，所以協助地區醫院建構醫療服務的團隊，醫師、護理師等專業人才的招募、發展、建立制度，同時協助醫院社區營造、行銷，讓社區居民知道、了解醫院提供的服務，及樂於接受服務，是我們持續進行的重點工作。

近年資安災難頻傳，為防範醫療資訊系統遭受駭客攻擊，本公司透過集團資安團隊的協助，113年初建構資訊安全防護系統，協助我們服務的地區醫院維護醫療資訊，並增加本公司的顧問服務收入。

子公司「明悅智醫」113年將努力建立牙醫診所的管理制度，從醫師、助理的招募、培訓，到線上、線下的行銷方案等，使其可以複製到各個診所，為日後快速地擴展建立基礎。

為能穩定成長，投資、併購醫療產業相關公司將是113年在營收有機成長外的重點工作。

(二) 財務計劃

本公司近幾年來營運及獲利穩定，現金股利發放率逐年提高，負債比率逐年降低，財務結構健全，加上金融機構關係良好，為了配合營運的發展，未來不排除視機會，適當地評估後，透過併購或投資擴大營運的規模與量能，發揮財務的槓桿功能。

(三) 未來發展策略

台灣65歲以上人口將在2025年超過總人口的20%，將正式邁入超高齡社會，老年人口對醫療的需求急遽增加，地區醫院在第一線扮演健康照護的功能應該被重視，本公司將持續協助地區醫院發展老人照護的科別如呼吸照護、骨科、復健科、泌尿科、眼科等滿足其需求。另外為了深耕社區並推動ESG，我們今年將整合集團的資源，規劃幾次的活動走入社區關懷弱勢族群，並協助地區醫院加強與社區的連結。

(四)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新冠疫情改變了全球醫療照護產業環境與發展，不只改變生活和就醫模式，也推進遠距醫療照護、加速醫療照護產業的數位轉型，以及更加重視永續發展。台灣近年科技業大舉進軍醫療照護產業，「BIO + ICT」被視為台灣下一步的發展機會。政府為打造生技醫療產業的護國神山，積極推動「臺灣精準健康產業」政策，並運用「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與「臺灣精準健康戰略產業發展方案」，以臺灣生醫產業為核心，以臺灣醫療及資訊通訊產業為後盾，透過法規鬆綁、新創扶植、國際化人才培育等措施，除了兼顧原有之製藥、醫療器材、應用生技、健康福祉等產業創新與轉型外，更導引數位預測/預防/診斷、精準醫療、再生醫療、智慧醫療等新興產業發展。本公司面對此有利的外部環境，配合多年建立的核心能力，再結合集團的資源將努力為股東創造投資效益。

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執行長

劉靜怡



總經理

林家弘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98 年 9 月 10 日核准設立。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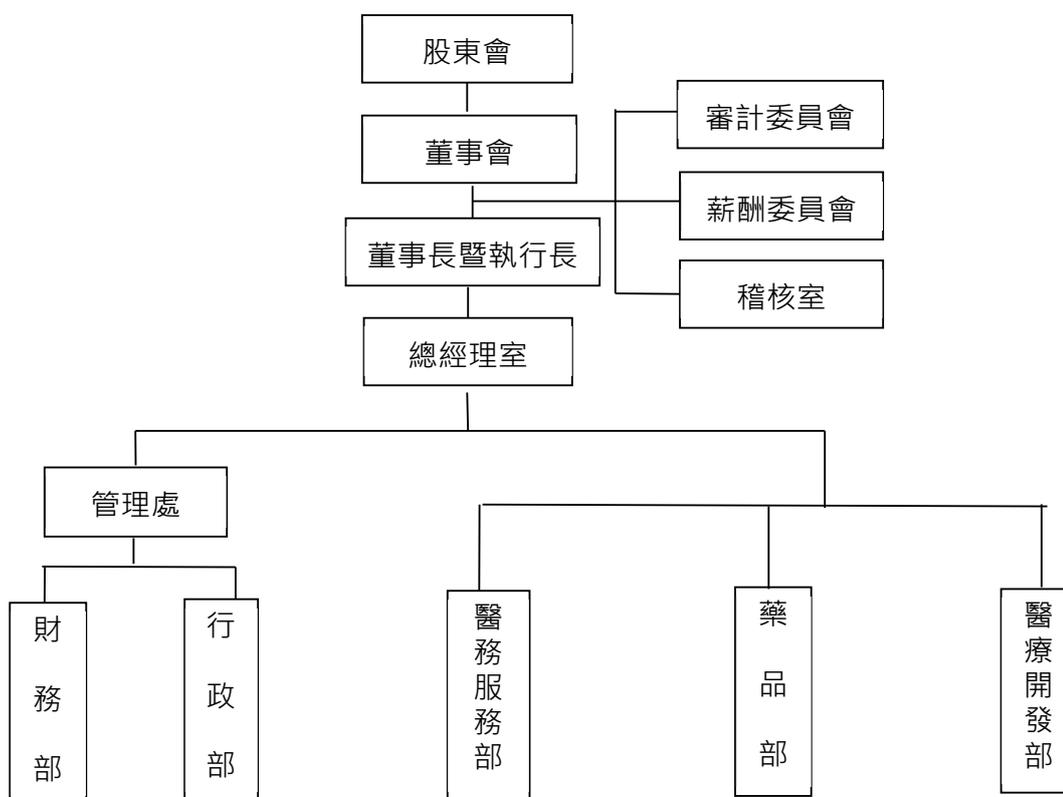
時間	大紀事
98 年 09 月	設立「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98 年 11 月	康科特投入醫院經營管理顧問、醫療設備租賃及醫療後勤服務行
101 年 03 月	現金增資 1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萬元整。
101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3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整。
102 年 04 月	現金增資 2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伍元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柒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柒仟萬元整。
102 年 05 月	(1)與新高鳳醫院合作增設經營呼吸照護、復健科。 (2)新增呼吸照護、眼科、復健科藥品買賣及儀器租賃業務，營運模式以租賃、買賣、顧問勞務收入為來源。
102 年 06 月	現金增資 3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伍元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元整。
102 年 08 月	與桃園德仁醫院、華揚醫院簽訂醫院管理顧問合約。
102 年 09 月	現金增資 3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伍元伍角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參仟萬元整。
102 年 11 月	(1)與新陽明聯合診所合作投資中醫及乳房外科設備。 (2)與佑林醫院等六家醫院復健科簽訂管理顧問合約。 (3)協助達明醫院增設中醫及復健科並簽訂租賃合約。
102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3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陸元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陸仟萬元整。
103 年 01 月	現金增資 2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陸元捌角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103 年 01 月	(1)與中英養護中心、智英養護中心簽訂管理顧問合約。 (2)與新高醫院簽訂合約提供呼吸照護病房設備租賃及管理顧問合作。 (3)協助德仁醫院泌尿科、呼吸照護病房、復健科設備。
103 年 03 月	現金增資 200 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捌元伍角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

時間	大紀事
103年03月	與仁英養護中心、傳英養護中心簽訂管理顧問合約。
103年06月	現金增資 225 萬股，每股新台幣貳拾元伍角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貳仟貳佰伍拾萬元整。
103年11月	現金增資 275 萬股，每股新台幣貳拾伍元整，核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
104年01月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104年05月	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買賣。
105年08月	與高雄市前鎮區瑞祥醫院簽訂設備租賃及管理顧問合約。
108年10月	協助中壢華揚醫院引進首套 AI 機器人復健系統。
109年9月	協助板橋中英醫院、台中達明醫院、高雄新高醫院、瑞祥醫院設立 AI 機器人復健中心，嘉惠肢體失能病友。
110年12月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333,334 股，募集現金新台幣 100,000,008 元，由策略投資人「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參與投資。
111年1月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股票 5,000,000 股，合併私募增資取得之股數，計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權之 40%。
111年6月	111年6月轉投資設立「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以投入牙醫診所醫療服務市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經理事室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營運之執行，擬定營運目標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稽核室	負責調查、評估各部門內部控制之健全性、合理性、有效性及執行情形與作業績效。
財務部	負責公司財務規劃、調度，會計、出納等相關業務。
行政部	總務、資訊、人員招募、任用、異動及教育訓練。
醫務服務部	提供醫院經營管理顧問服務、協助醫療院所新設專科醫療之規劃、設備建置、醫療團隊建立，及營運管理顧問。
醫療開發部	提供醫院、診所之設備、耗材銷售，備品、保固等相關業務。 專品開發、策略銷售等相關業務。
藥品部	提供醫院、診所之藥品、衛耗材採購、管理、配送等相關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會成員簡介：

停止過戶日:民國 113 年 4 月 7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註一)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一)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 (股)公司 代表人:劉靜怡	不適用	111.04.22	3 年	111.04.22	13,333,334	40%	13,333,334	40%	0	0%	不適用	怡安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聯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口腔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健康生活(股)公司法人董事 華鋒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凱圖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1,244,000	3.73%	1,786,000	5.36%	0	0.00%	國立陽明大學醫管所 國立台北護理學院護理組 馬偕紀念醫院急診室副護理長、 管理部管理師 台灣社區醫院協會監事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行 政副院長 中央健保署醫院總額台北分區 委員	康科特(股)公司執行長 明悅智醫(股)公司董事長 頤而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頤而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董事長 寬福(股)公司董事長 寬庭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昕新健康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喜躍生醫(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外傷防治暨災難醫學研究基金會董事 社團法人臺灣台北醫療聯盟協會常務理事 臺北市政府智慧城市委員會委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一)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一)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不適用	111.04.22	3年	111.04.22	13,333,334	40%	13,333,334	40%	0	0%	不適用	怡安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聯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口腔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健康生活(股)公司法人董事 華鋒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凱圖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楊宏培	男 61~70歲	111.04.22	3年	111.04.22	0	0%	0	0%	0	0%	佛羅里達大學電腦碩士 宏晷泰國區總經理 聯想東北亞區副總裁兼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醫療事業群副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副董事長代表人 明基透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代表人 華鋒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凱圖國際(股)公司法人副董事長代表人 明基健康生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虹韻國際貿易(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合躍生活廣場事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分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K2 MEDICAL(THAILAND)CO.,LTD 董事 國韶實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泰爾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醫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怡安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大江基因醫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註一)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一)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不適用	111.04.22	3年	111.04.22	13,333,334	40%	13,333,334	40%	0	0%	不適用	怡安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聯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口腔醫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健康生活(股)公司法人董事 華鋒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凱圖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管新賢	男 51~60歲	111.04.22	3年	111.04.22	0	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企管碩士 住世達科技(股)公司電視事業處處長 友達光電公共顯示處處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 明基健康生活(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虹韻國際貿易(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合體生活廣場事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怡安醫療器材(股)法人董事長代表人暨總經理 怡安醫療器械貿易(蘇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聯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暨總經理 明基口腔醫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明悅智醫(股)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中華民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不適用	111.04.22	3年	111.04.22	13,333,334	40%	13,333,334	40%	0	0%	不適用	怡安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聯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口腔醫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健康生活(股)公司法人董事 華鋒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凱圖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林家弘	男 41~50歲	112.12.01	3年	112.12.01	3,000	0.01%	3,000	0.01%	0	0%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住世達科技研發部門副理 友達光電研發部門經理 和碩聯合研發部門副理 明基三豐策略規劃室經理 明基口腔產品經理	康科特(股)公司總經理 明悅智醫(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 明基口腔醫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一)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一)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不適用	111.04.22	3年	111.04.22	13,333,334	40%	13,333,334	40%	0	0%	不適用	怡安醫療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聯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口腔器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明基健康生活(股)公司法人董事 華鋒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凱圖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劉福安	男 61~70歲	111.04.22	3年	109.02.13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系 佰研生技(股)公司財務長 信東生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康科特(股)公司財務長 明悅智醫(股)公司監察人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監察人 寬庭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寬福(股)公司董事 碩而康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寬庭生技(股)公司	不適用	111.04.22	3年	103.05.20	5,721,000	17.16%	5,721,000	17.16%	0	0%	無	無
		代表人:陳建鼎	男 41~50歲	111.04.22	3年	110.07.19	8,000	0.02%	18,000	0.05%	0	0%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台大醫院新竹分院整形暨形體美容中心主任 安美得生醫(股)公司處長	侑呈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美地合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美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西柏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錢慶文	男 61-70歲	111.04.22	3年	104.06.17	0	0.00%	0	0.00%	0	0%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恩浩	男 51-60歲	111.04.22	3年	104.06.17	0	0.00%	0	0.00%	0	0%	台灣大學商研所 鑫浩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鑫浩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台灣創新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註一)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一)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易諭	男 61-70歲	111.04.22	3年	111.04.22	0	0.000%	0	0.000%	0	0%	美國堪薩斯(Kansas)州立大學博士 華南金控子公司華南產物保險 獨立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加百裕工業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旭晶能源科技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全球科技班班導師 政治大學商學院 EMBA 全球台商班召集人 經濟部國營事業全面品質管理績效考評委員 行政院政府再造計畫評審委員 考試院國家考試高考/特考/普考命題/閱卷委員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所 兼任副教授 桃園機場顧問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獨立董事

附註:

- 一、董事、獨立董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 二、董事、獨立董事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親屬擔任本公司之主管或董事:無。
- 三、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本公司112年董事長與執行長為同一人,說明如下:

原因:本公司之設立源於將董事長及其配偶所經營的中英醫院、板英醫院及新興醫院等關係人之共同採購平台;推廣至外部社區型醫院、診所,協助以上同類型客戶議價採購、設備租賃與經營管理顧問,為經營較弱勢的地區醫院提供議價能力並增加競爭力。本公司董事長曾實際參與與醫院的經營,較能掌握地區醫院經營者的需求,另外因為曾參與社區醫院協會較有機會接觸潛在的地區醫院客戶,在保守的醫療體系需要建立同理心、可信的關係才有機會與地區醫院的經營者建立合作關係並拓展業務。本公司董事長因為曾為醫院的經營者,所以比較能夠掌握醫院經營者的需求及拓展地區醫院的合作關係與業務,因此同時兼任執行長對公司營運發展有比較大的助益。

合理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在服務地區醫院及診所,本公司董事長曾兼任中英醫院的行政副院長,因此對於地區醫院的營運與需求比較能夠掌握,能夠以同理心取得潛在客戶-地區醫院經營者的信任,所以在兼任執行長的情況下建立客戶關係、拓展業務成為理所當然並且合理。

必要性:本公司董事長曾為中英醫院、板英醫院及新興醫院的經營者,本公司的業務即由上述三家醫院的採購平台往外擴展成為一個協助地區醫院聯合採購、議價,增加其競爭力的合作夥伴,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來自於對地區醫院經營的Know-how及整合地區醫院共同需求的能力,所以本公司的經營者必須能夠結合醫院的經營與醫院的供應管理,同時與地區醫院有良好的信任關係,在此情況下董事長兼任執行長有其必要性,對業務的發展才會有助益。

註一:民國年/月/日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明基電通(股)公司(43.43%)、達利投資(股)公司(7.96%)、 達利貳投資有限公司(3.57%)、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0.66%)、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0.6%)、陳其宏(0.45%)、 陳嘉益(0.42%)、王冠能(0.42%)、葉泳晴(0.4%)、 蔡明昌(0.39%)
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劉靜怡(48.55%)、許濬凡(12.72%)、許依凡(12.91%)、 許濬安(12.91%)、許濬宇(12.91%)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佳世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註一)	友達光電(股)公司(11.96%)、宏碁(股)公司(4.53%)、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佳世達科技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3.9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 T F 證券 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73%)、康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5%)、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03%)、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 息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4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 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2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0.9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 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0.95%)

註一：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係為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股的子公司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113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劉靜怡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二、(一) 董事會成員簡介」(第7-11頁)	不適用	0	
副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楊宏培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註一)		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管新寶				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林家弘				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劉福安				0	
董事 寬庭生技(股)公司 陳建鼎				1	
獨立董事 錢慶文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張恩浩				1	
獨立董事 李易諭		1			

註一：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

1.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共有 9 名，含 3 名獨立董事，專業領域涵蓋財務會計、醫療管理相關等。董事會成員中有 1 名女性董事、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2 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6 年以上。本公司關注性別平等，現階段女性董事比率為 11.11%。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等，據以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三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本公司 111 年度設置審計委員會，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之主管資料

民國 113 年 4 月 7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執行長 (附註3)	中華民國	劉靜怡	女	111.04.22	1,786,000	5.36%	0	0%	國立陽明大學醫管研究所 國立台北護理學院護理組 馬偕紀念醫院急診室副護理長、管理部管理師 台灣社區醫院協會監事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行政副院長 中央健保署醫院總額台北分區委員	明悅智醫(股)公司董事長 頤而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頤而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董事長 寬福(股)公司董事長 寬庭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昕新健康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喜躍生醫(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外傷防治暨災難醫學研究基金會董事 社團法人臺灣台北醫療聯盟協會常務理事 臺北市政府智慧城市委員會委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家弘	男	112.12.01	3,000	0.01%	0	0%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佳世達科技研發部門副理 友達光電研發部門經理 和碩聯合研發部門副理 明基二豐策略規劃室經理 明基口腔產品經理	明悅智醫(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 明基口腔醫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
副總經理 藥品部最高主管	中華民國	賴揚仁	男	104.04.27	100,000	0.3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系 中國醫藥學院醫務管理研究所 武漢華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博士班研究 騰旺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順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健邦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華揚醫院副院長
財務長 管理處主管 醫務服務部主管	中華民國	劉福安	男	103.08.06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財稅系 台灣大學醫管研究所學分班 佰研生化科技(股)財務長 信東生技(股)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明悅智醫(股)公司監察人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監察人 寬庭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寬福(股)公司董事 頤而康投資(股)公司董事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財務部主管	中華民國	呂偉廷	男	112.03.01	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會計系 東吳大學會計系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投資部副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無
藥品部主管	中華民國	張竹君	女	107.05.02	22,000	0.07%	0	0%	國立陽明大學醫務管理研究所 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二處處長 信東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醫療開發部主管	中華民國	邱珮諭	女	111.01.1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物理所 佳世達醫療事業群經理 明基三豐資深經理 聯亞國際有限公司處長	無
稽核室主管	中華民國	張韻舒	女	110.07.12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協宜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總稽核 和昇休閒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經理 立萬利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無

附註 一、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之主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之主管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親屬擔任本公司之主管或董事:無。

三、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本公司 111 年董事長與執行長為同一人，說明如下：

原因:本公司之設立源於將董事長及其配偶所經營的中英醫院、板英醫院及新興醫院等關係人之共同採購平台，推廣至外部社區型醫院、診所，協助以上同類型客戶議價採購、設備租賃與經營管理顧問，為經營較弱勢的地區醫院提供議價能力並增加競爭力。本公司董事長曾實際參與醫院的經營，較能掌握地區醫院經營者的需求，另外因為曾參與社區醫院協會較有機會接觸潛在的地區醫院客戶，在保守的醫療體系需要建立同理心、可信任的關係才有機會與地區醫院的經營者建立合作關係並拓展業務。本公司董事長因為曾為醫院的經營者，所以比較能夠掌握醫院經營者的需求及拓展地區醫院的合作關係與業務，因此同時兼任執行面的執行長對公司營運發展有比較大的助益。

合理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在服務地區醫院及診所，本公司董事長曾兼任中英醫院的行政副院長，因此對於地區醫院的營運與需求比較能夠掌握，能夠以同理心取得潛在客戶-地區醫院經營者的信任，所以在兼任執行長的情況下建立客戶關係、拓展業務成為理所當然並且合理。

必要性:本公司董事長曾為中英醫院、板英醫院及新興醫院的經營者，本公司的業務即由上述三家醫院的採購平台往外擴展成為一個協助地區醫院聯合採購、議價，增加其競爭力的合作夥伴，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來自於對地區醫院經營的 Know-how 及整合地區醫院共同需求的關係與能力，所以本公司的經營者必須能夠結合醫院的經營與醫院的供應管理，同時與地區醫院有良好的信任關係，在此情況下董事長兼任執行長有其必要性，對業務的發展才會有助益。

註一：民國年/月/日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2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領取以外資或轉業公司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 劉靜怡	2,880	0	0	0	170	170	3,050	3,542	79	-	-	6,671	6.671%		
副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 楊宏培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 管新豐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 林盈州 (註一)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 林家弘 (註一)	2,880	0	0	0	170	170	3,050	3,542	79	-	-	6,671	15.61%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 劉福安															
董事	寬庭生技(股)公司 代表人 陳建鼎															
獨立董事	錢慶文															
獨立董事	張恩浩															
獨立董事	李易諭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包含參加董事會議之車馬費，前述報酬金額係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同業水準及個別獨立董事投入時間、負擔之職責等因素後提出建議，經董事會通過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註一：法人董事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01 日改派代表人，由原林盈州先生改派林家弘先生擔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 公司代表人： 劉靜怡、楊宏培、管新實、 林盈州、林家弘、劉福安 寬庭生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鼎 錢慶文、張恩浩、李易諭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 公司代表人： 劉靜怡、楊宏培、管新實、 林盈州、林家弘、劉福安 寬庭生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鼎 錢慶文、張恩浩、李易諭	本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 公司代表人： 楊宏培、管新實、林盈州 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建鼎 錢慶文、張恩浩、李易諭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 公司代表人： 楊宏培、管新實、林盈州 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建鼎 錢慶文、張恩浩、李易諭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9 人	9 人

(1).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10 日起，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盈州(註一)	2,396	2,396	144	144	791	791	-	-	-	-	3,331 7.79%	3,331 7.79%	-
總經理	林家弘(註一)													
副總經理	賴揚仁													
財務長	劉福安													

註一：配合公司營運規劃及職務調整，由原林盈州先生改派林家弘先生擔任總經理一職，任期自民國112年12月1日起生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1,000,000元	本公司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盈州、賴揚仁、劉福安	林家弘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人	4人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林家弘	-	-	-	-
副總經理	賴揚仁	-	-	-	-
財務長	劉福安	-	-	-	-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2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11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6,671	15.61	4,754	9.38
監察人	0	0	100	0.19
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長	3,331	7.79	2,606	5.14

(2)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酬勞於民國113年2月26日董事會依公司章程提撥112年度盈餘0.75%即新台幣432,289元為董事報酬。

(3)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長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長給付酬金係依個人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議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劉靜怡	4	0	100%	
副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楊宏培	4	0	10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管新寶	4	0	10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林家弘	-	-	-	註 1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林盈州	4	0	10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劉福安	4	0	100%	
董事	寬庭生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建鼎	4	0	100%	
獨立董事	錢慶文	2	0	50%	
獨立董事	張恩浩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易諭	4	0	100%	

註 1：法人董事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於 112/12/01 改派代表人，原林盈州先生改派林家弘先生。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P.22)。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2/03/01 112年第一次 (第六屆第七次)	1. 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2. 民國111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民國112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案。	本案除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劉靜怡董事長及楊宏培副董事長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除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劉靜怡董事長、林盈州董事及劉福安董事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除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劉靜怡董事長、林盈州董事及劉福安董事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2/04/24 112年第二次 (第六屆第八次)	1. 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本案除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建鼎董事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7/31 112年第三次 (第六屆第九次)	1. 本公司擬增設執行長一職暨委任執行長案。	本案除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靜怡董事長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0/27 112年第四次 (第六屆第十次)	1. 本公司總經理任免案。	本案除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盈州董事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已研擬董事會自我評鑑辦法，評估適當時機啟用之。

5.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A.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及董事會運作管理皆依循該規範及現行法規執行；

本公司亦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B.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揭露等相關事宜。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參與董事會運作：

1、本公司 111 年 1 月完成設立審計委員會。

2、獨立董事參與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錢慶文	2	50	
獨立董事	張恩浩	4	100	
獨立董事	李易諭	4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請參閱 P.23)，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03/01 112 年第一次 (第二屆第七次)	1. 推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2. 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 112 年度營運計畫案 3.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擬審議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5.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案	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3/01 112 年第二次 (第二屆第八次)	1. 民國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7/31 112 年第三次 (第二屆第九次)	1. 民國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會計主管及主辦會計委任案	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0/27 112 年第四次 (第二屆第十次)	1. 擬訂定民國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3. 本公司總經理任免案	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季定期集會、討論，並邀請會計師、內部稽核、財務會計等單位，向審計委員會成員報告或討論最近期財務報表查核發現、內部稽核查核結果（包括本期查核事項報告、本期執行之期後追蹤事項報告及重要稽核法令更新）、財務業務概況等資訊。全體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結果良好。

四、年度工作重點

1. 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2. 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交流。
3. 審閱財務報告。
4. 考核內控制度之有效性。
5.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服務事項之審核。
6. 審議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及重大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
7. 法規遵循。

(一)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於104年4月27日由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訂定與公司治理有關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並遵行主管機關所定之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範以及落實資訊公開。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未來視實際需要增設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	V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尚未訂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2年10月27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2年10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兼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相關資訊，網址： http://www.concordmed.com.tw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但尚未設立英文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目前謹依規定期限內公告年度、半年報，未來將視優化報表進度及與會計師協商查核(閱)進度予以規畫提早公告之事宜。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經營策略堅持誠信，信守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承諾，不任意延遲付款，均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關係。</p> <p>(二) 公司向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不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業務，所有經營策略以能控制及承受風險為前提。</p> <p>(三) 公司以提供客戶完整之醫院管理配套服務為主要業務，協助客戶發展業務創造雙贏服務社區民眾。</p> <p>(四)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知應利益迴避，不予表決。</p> <p>(五)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已公開董事、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及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之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有</p>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4 月 30 日

身份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錢慶文		美國愛荷華大學醫管博士 前國立陽明大學醫管所副教授	(1)(2)(3)(4)(5)(6)(7)(8)(9)(10)	無
獨立董事	張恩浩		會計師證照 鑫浩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台灣大學商研所	(1)(2)(3)(4)(5)(6)(7)(8)(9)(10)	1
獨立董事	李易諭		美國堪薩斯(Kansas)州立大學博士 華南金控子公司華南產物保險 獨立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加百裕工業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旭晶能源科技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全球科技班導師 政治大學商學院 EMBA 全球台商班召集人 經濟部國營事業全面品質管理績效考評委員 行政院政府再造計畫評審委員	(1)(2)(3)(4)(5)(6)(7)(8)(9)(10)	1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04 月 22 日至 114 年 04 月 21 日止。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錢慶文	2	0	66.67	
委員	張恩浩	3	0	100	
委員	李易諭	3	0	100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 112 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3.01	112 年第一次	1. 民國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擬訂定高階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原則案 3. 民國111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4. 民國112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案 5. 擬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例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7.31	112 年第二次	1. 擬通過執行長薪資報酬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0.27	112 年第三次	1. 擬通過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2.26	113 年第一次	1. 民國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民國112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 擬建議民國113年度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案 4. 民國113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V	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但各部門會不定期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方面風險事項予以評估及檢討，並向執行長及總經理報告。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依衛福部頒布之規範主動申請 GDP 優良藥品物流作業規範以提升藥品儲存及運送品質。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V	(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能，有效減少各類廢棄物與資源回收物，並持續改善，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V	(三) 本公司針對節能、省水、省電等議題進行設備汰換方針，並評估因氣候變遷是否會對現有設備造成影響及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四) 本公司員工約 50 人，積極教育公司人員使用室內空調之溫度標準、隨手關電源...等，以達節能減碳目的。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企業經營與勞動法規，並依法訂定「工作規則」等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招募員工未限制性別、宗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否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否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否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	V	否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未編列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針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公益、客戶權益、人權、安全衛生等皆有相關規範，唯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針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公益、客戶權益、人權、安全衛生等皆有相關規範，唯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1.本公司配合作醫院之社區活動，辦理社區及低收入戶之義診，促進社區和諧及維護居民健康。</p> <p>2.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規給予員工充份之尊重及妥善之生活照料，勞資關係一向良好。對於員工福利，除提供三節獎金外，並與醫院合作提供員工健檢、醫美服務之優惠，不定時辦理員工聚餐凝聚員工感情。</p>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並置於公司網站中，且訂有員工工作規則，明定員工不得利用職權謀取不法利益，及接受招待、饋贈、收受回扣、侵佔公款，或其他不法利益，希冀杜絕不誠信之行為影響商業關係或交易行為。</p> <p>(二)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涵蓋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並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規定員工有違反法令規章、舞弊侵佔等情事，依情節輕重予以口頭警告、申誡、記過、記大過、降職或解聘（僱）等處分，其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藉由強化內部控制制度防範。</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三) 訂定員工工作守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新進人員訓練皆有進行宣導。</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V	<p>(一) 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他相關法令，以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內部訂有授信管理辦法、相關稽核、內控等內部規章明列員工須遵循，並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p> <p>(二)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設置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於 113 年第一次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p> <p>(三) 本公司依訂定之上述辦法每年舉辦員工教育訓練、溝通，並提供申訴管道於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同時，保障員工權益。</p> <p>(四) 公司已訂定上述相關誠信管理辦法內部稽核定期查核並年度各單位自行評估作業及會計師年度除財報查核外，另針對 ERP 電子系統與內控稽核作查核評估。</p> <p>(五) 公司皆有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一) 本公司訂定檢舉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針對檢舉事項之處理本公司訂定「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規範申訴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無重大差異
		V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誠信手冊明訂：對於檢舉的同仁，公司嚴格保密調查內容及結果，並確保相關人員的權益不會受損。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誠信經營守則以揭露於公司網站，但尚未將推動成果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他相關法令，以及相關稽核、內控等內部規章明列員工須遵循，並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業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他相關法令，以及相關稽核、內控等內部規章明列員工須遵循，並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業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 (2) 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
- (3)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4) 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
- (5) 誠信經營守則
- (6) 道德行為準則
- (7)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8)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9) 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
- (10) 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 (11) 董事會議事規則。
- (12) 董事選舉辦法。
- (13) 股東會議事規則。
- (14)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 (15)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 (16) 取得或處份資產管理辦法。
- (17) 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
- (18)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2. 查詢方式：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或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新任之董事，於就任時均分發宣導手冊，內含各項法令(包含前項之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新任董事遵循之。

(九)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内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113 年 02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内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内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0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靜怡



簽章

總經理：林家弘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會議名稱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2 年 股東常會	112.06.02	01、承認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02、承認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0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04、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05、通過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2、董事會

會議次別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2 年第一次 (第六屆第七次)	112/03/01	01、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02、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03、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 112 年度營運計畫案 04、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05、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案 06、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07、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08、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09、擬訂定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10、銀行額度續約案 11、擬審議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12、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案 13、擬訂定高階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原則案 14、民國 111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15、民國 112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案 16、擬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例案 臨時動議： 01、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未分配盈餘用於實質投資案
112 年第二次 (第六屆第八次)	112/04/24	01、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02、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03、擬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會議次別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2年第三次 (第六屆第九次)	112/07/31	01、民國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02、銀行額度新增案 03、本公司擬增設執行長一職暨委任執行長案 04、本公司會計主管及主辨會計委任案 05、擬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暨廢止「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案
112年第四次 (第六屆第十次)	112/10/27	01、擬訂定民國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02、銀行額度續約案 03、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04、本公司總經理任免案 05、擬解除本公司新任總經理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3年第一次 (第六屆第十一次)	113/02/26	01、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02、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03、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 113 年度營運計畫案 04、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05、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案 06、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07、擬訂定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08、銀行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09、擬審議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10、民國 112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11、擬建議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案 12、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案 13、擬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案 14、擬訂定「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113年第二次 (第六屆第十二次)	113/04/24	01、擬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02、擬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盈州	111.01.10	112.12.01	職務調整
會計主管	劉福安	109.06.22	112.07.31	職務調整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張惠貞	112 全年度	-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300	0	1,30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111年06月07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策略考量及需求，簽證會計師由原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柏全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變更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慈杰會計師及張惠貞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係由委任人終止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更換日期	民國113年01月0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簽證會計師由唐慈杰會計師及張惠貞會計師變更為許詩淳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唐慈杰會計師及張惠貞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111年06月07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許詩淳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113年01月0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7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劉靜怡	-	-	-	-
副董事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楊宏培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管新寶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林家弘 (註 1)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林盈州 (註 1)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代表人 劉福安				
10%以上股東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董事	寬庭生技(股)公司 代表人 陳建鼎	-	-	-	-
10%以上股東	寬庭生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錢慶文	-	-	-	-
獨立董事	李易諭	-	-	-	-
獨立董事	張恩浩	-	-	-	-
執行長	劉靜怡 (註 2)	-	-	542,000	-
總經理	林家弘	-	-	-	-
副總經理	賴揚仁	-	-	-	-
財務長	劉福安	-	-	-	-

註 1：法人董事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於 112/12/01 改派代表人，原林盈州先生改派林家弘先生。

註 2：自 112/07/31 起就任執行長職務。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4月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13,333,334	4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負責人:陳其宏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劉靜怡	1,786,000	5.36%	0	0.00%	0	0.00%	1.中英醫療社團法人 2.寬庭生技(股)公司 3.寬福(股)公司 4.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董事 負責人 負責人 負責人	無
董事代表人:楊宏培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管新寶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林家弘	3,000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劉福安	0	0.00%	0	0.00%	0	0.00%	1.寬庭生技(股)公司 2.寬福(股)公司	監察人 董事	無
寬庭生技(股)公司	5,721,000	17.16%	0	0.00%	0	0.00%	1.劉靜怡 2.寬福(股)公司 3.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同負責人 同負責人	無
負責人:劉靜怡	1,786,000	5.36%	0	0.00%	0	0.00%	1.中英醫療社團法人 2.寬福(股)公司 3.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董事 負責人 負責人	無
董事代表人:陳建鼎	18,000	0.05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劉靜怡	1,786,000	5.36%	0	0.00%	0	0.00%	1.中英醫療社團法人 2.寬庭生技(股)公司 3.寬福(股)公司 4.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董事 負責人 負責人 負責人	無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	1,050,000	3.15%	0	0.00%	0	0.00%	劉靜怡	董事	無
負責人：溫政諭	50,000	0.1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寬福(股)公司	1,000,000	3.00%	0	0.00%	0	0.00%	1.劉靜怡 2.寬庭生技(股)公司 3.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同負責人 同負責人	無
負責人：劉靜怡	1,786,000	5.36%	0	0.00%	0	0.00%	1.中英醫療社團法人 2.寬庭生技(股)公司 3.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董事 負責人 負責人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896,000	2.69%	0	0.00%	0	0.00%	1.劉靜怡 2.寬庭生技(股)公司 3.寬福(股)公司	負責人 同負責人 同負責人	無
負責人：劉靜怡	1,786,000	5.36%	0	0.00%	0	0.00%	1.中英醫療社團法人 2.寬庭生技(股)公司 3.寬福(股)公司	董事 負責人 負責人	
許濬宇	864,000	2.59%	0	0.00%	0	0.00%	1.劉靜怡 2.許依凡 3.許濬安 4.許濬凡	母子 兄弟 兄弟 兄弟	無
許依凡	849,000	2.55%	0	0.00%	0	0.00%	1.劉靜怡 2.許濬宇 3.許濬安 4.許濬凡 5.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母女 兄弟 兄弟 兄妹 董事	無
許濬安	649,000	1.95%	0	0.00%	0	0.00%	1.劉靜怡 2.許依凡 3.許濬宇 4.許濬凡 5.頤而富投資(股)公司	母子 兄弟 兄弟 兄弟 監察人	
許濬凡	542,000	1.63%	0	0.00%	0	0.00%	1.劉靜怡 2.許依凡 3.許濬宇 4.許濬安 5.寬庭生技(股)公司	母子 兄妹 兄弟 兄弟 董事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100.00%	-	-	12,000,000	100.00%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資料日期為112年12月31日。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份來源

1、普通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09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註 1)	-	
101.03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註 2)	-	
101.12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註 3)	-	
102.04	15	7,000,000	70,000,000	7,000,000	7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註 4)	-	
102.06	15	3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45,000,000(註 5)	-	
102.09	15.5	30,000,000	300,000,000	13,000,000	130,000,000	現金增資 \$46,500,000(註 6)	-	
102.12	16	30,000,000	300,000,000	16,000,000	160,000,000	現金增資 \$48,000,000(註 7)	-	
103.01	16.8	30,000,000	30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 \$33,600,000(註 8)	-	
103.03	18.5	3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37,000,000(註 9)	-	
103.06	20.5	30,000,000	300,000,000	22,250,000	222,500,000	現金增資 \$46,125,000(註 10)	-	
103.11	25	30,000,000	3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68,750,000(註 11)	-	
111.01	12	40,000,000	400,000,000	33,333,334	333,333,340	私募現金增資 \$100,000,008(註 12)	-	

註 1：98 年 09 月 10 日經濟部經授中字第 09833041310 號函核准

註 2：101 年 03 月 03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登字第 1015012066 號函核准

註 3：101 年 12 月 10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15078136 號函核准

註 4：101 年 04 月 02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25019922 號函核准

註 5：102 年 06 月 14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25036515 號函核准

註 6：102 年 09 月 14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25061652 號函核准

註 7：102 年 12 月 04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25077118 號函核准

註 8：103 年 01 月 24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35125887 號函核准

註 9：103 年 03 月 31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35139375 號函核准

註 10：103 年 06 月 04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35154031 號函核准

註 11：103 年 11 月 04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035193384 號函核准

註 12：111 年 01 月 12 日新北市政府北府經司字第 1118002474 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民國113年04月07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單位:股)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3,333,334	6,666,666	40,000,000	-
特別股	-	-	-	-

(二) 股東結構

民國 113 年 04 月 0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8	458	0	476
持有股數	-	-	23,327,917	10,005,417	0	33,333,334
持股比例	-	-	69.98%	30.02%	0	100%

註：陸資持股比例：0%

1、普通股

民國 113 年 04 月 07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股	136	6,998	0.02
1,000 至 5,000 股	196	430,333	1.29
5,001 至 10,000 股	41	325,015	0.98
10,001 至 15,000 股	9	122,000	0.37
15,001 至 20,000 股	26	472,068	1.42
20,001 至 30,000 股	16	403,934	1.21
30,001 至 40,000 股	5	190,000	0.57
40,001 至 50,000 股	9	431,065	1.29
50,001 至 100,000 股	14	1,090,581	3.27
100,001 至 200,000 股	7	1,003,006	3.01
200,001 至 400,000 股	6	1,647,000	4.94
400,001 至 600,000 股	2	1,063,000	3.19
600,001 至 800,000 股	1	649,000	1.95
800,001 至 1,000,000 股	4	3,609,000	10.83
1,000,001 以上	4	21,890,334	65.66
合計	476	33,333,334	100

2、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民國 113 年 04 月 0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333,334	40.00%
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721,000	17.16%
劉靜怡		1,786,000	5.36%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		1,050,000	3.15%
寬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00%
頤而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6,000	2.69%
許濬宇		864,000	2.59%
許依凡		849,000	2.55%
許濬安		649,000	1.95%
許濬凡		542,000	1.6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0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平均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0.15	20.43	-	
	分配後	19.15	19.4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3,333,334	33,333,334	-	
	每股盈餘(稅後)	1.52	1.28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	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現金股利殖利率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明訂：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盈餘分派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前項若以現金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適當分派股利，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2.本次董事會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議案，決議本公司 112 年度擬配發每股現金 1 元，新台幣 33,333,334 元。

本次現金股利發放案，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使配息率異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如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估列員工酬勞依年度營業結果及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計算估列。如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增減分配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提撥盈餘 5% 為員工酬勞即新台幣 2,882 仟元，提撥 0.75% 新台幣 432 仟元為董事酬勞。

B.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帳列費用與董事會通過之金額相符。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以現金分派民國 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1,325 仟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662 仟元。實際分派金額與認列金額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等資訊：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提供醫院藥品衛材供應、醫療儀器設備買賣、顧問收入、醫療設備租賃等營業項目。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JE01010 租賃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F108011 中藥批發業

F208011 中藥零售業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J802010 運動訓練業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類別 \ 年度	111 度		112 度	
	業務收入	佔營業額比例	業務收入	佔營業額比例
藥品衛材供應	702,196	78.97%	653,160	78.39%
醫療儀器設備	64,911	7.30%	47,443	5.69%
租賃收入	82,093	9.23%	89,544	10.75%
勞務收入	40,005	4.50%	43,055	5.17%
合計	889,205	100.00%	833,202	100.00%

3、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醫務服務部

(A) 協助招募醫療、護理人員、醫管人力

- a.協助各院區招募、培訓新進醫療、護理人員及醫院管理人才；
- b.協助各院區護理人員繼續教育課程；
- c.建立各院區醫管、護理主管成長與分享平台。

(B) 醫療管理顧問

- a.協助院區提升醫療品質教育訓練；
- b.協助院區對評鑑業務之瞭解與準備；
- c.協助醫院社區活動及形象提升活動；
- d.協助醫院營運績效管理；
- e.協助醫院健保申報。

B.藥品部

(A) 藥品：協助地區醫院、診所藥品議價及採購；提供用藥分析與庫存管理以協助降低藥品價格及庫存成本、穩定藥品供應降低醫師用藥上之困擾。

(B) 醫材及耗材：建立醫療院所需要醫材、耗材的供應商資料庫協助醫院議價及採購，並提供院區採用到最佳品質且價格合理醫材及耗材。

C.醫療儀器部

(A) 醫療設備代理、經銷、銷售、售後服務及維修。

(B) 醫療科別(如泌尿中心、復健科、血管外科...等)之建置規劃、設備採購、協助醫療團隊人力建構、營運輔導等配套服務。

(C) 檢驗設備、試劑及耗材：提供檢驗儀器租賃、試劑聯合採購及庫存管理系統降低醫療院所成本。

(D) 引進、代理健康保健相關產品販售及通路管理。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醫療照護衍生之藥品、衛耗材相關投資機會之評估；

B. 東南亞醫療服務市場合作機會評估。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COVID-19 疫情雖對人類生命健康帶來巨大危機，但也為生技產業發展注入創新能量，各國因應防疫需求，大量導入數位技術，例如：人工智慧、大數據分析應用及物聯網等，促進防疫科技與數位醫療的發展；同時為加快疫苗及藥品的開發，藥物開發技術持續精進，核酸技術更成為後起之秀，並從 COVID-19 疫苗研發推進到重大疾病治療藥品的發展，跨領域技術的導入與藥物技術的精進，不僅提升人類面對重大感染疾病之應變，也提升疾病的治癒率，更從傳統強調診斷、治療，往前朝向重視預防、健康促進的個人化醫療發展，促使「精準健康」成為各先進國家發展生技產業之優先項目。

再就相關市場的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A. 醫藥市場

依據 IQVIA 公司的統計，不含 COVID-19 疫苗和療法等相關費用，2022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約為 1.48 兆美元，其與 2021 年的 1.42 兆美元相比，約成長 4.2%，其中先進國家的市場規模約為 1.09 兆美元，約占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的 73.42%。而美國、德國、法國、英國、義大利、西班牙、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亞及南韓之十大先進國家，2022 年的藥品市場規模約為 9,689 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的 65.36%；以中國大陸、巴西、印度及俄羅斯為主的新興藥品市場，2022 年藥品市場規模為 3,708 億美元，約占全球藥品市場的 25.02%，至於低所得國家地區，其藥品銷售額為 232 億美元，僅占 1.57%。

依據 IQVIA 公司的調查顯示，預估 2027 年全球前三大治療用藥分別為癌症用藥、免疫抑制劑及降血糖用藥，與預估 2026 年的品項相同。癌症為重大難治之疾病，廠商積極投入癌症藥物開發，歷年歐美各國獲准上市的品項，也以癌症藥品居多，加上各國也陸續推動精準醫學，鼓勵早期篩檢，而癌症相關創新療法也陸續採用，帶動癌症藥物的使用持續成長，預估 2027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 3,770 億美元，2023~2027 年之複合年成長率預估為 13~16%。相對於癌症用藥的高度成長，免疫抑制劑與降血糖用藥雖亦有新藥持續上市，但受到部分藥品之專利屆滿學名藥之競爭，僅保有 3~6% 的成長，預計 2027 年市場規模將分別為 1,770 億美元及 1,680 億美元。

B. 醫療器材市場

依據 BMI Research 的研究報告指出，2022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4,832.7 億美元，較 2021 年成長 6.4%，預估 2025 年可成長至 5,896.8 億美元，2021~2025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約 6.7%。

2022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51.7%；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3.5%；再者為亞太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18.2%；中歐與東歐占比為 3.8%；中東與非洲占比為 2.8%。整體而言，未來區域市場整體排名順序變動不大，美洲地區、西歐地區與亞太地區仍是前三大市場，但比重略有消長。

根據 BMI Research 公司的醫療器材產品次領域分類，醫材產品可區分為醫用耗材產品(Consumables)、診斷影像產品(Diagnostic imaging)、牙科產品(Dental products)、骨科與植入物產品(Orthopaedic and Prosthetic)、輔助器具(Patient aids)及其他類醫材產品(Others)等六大項。

2022 年全球常規用醫療器材需求大致恢復，各地區或因經濟、缺工因素，對於醫療設備、手術用品、選擇性醫療各有不同反彈力道，骨科植入物與手術類醫材於多個國家有較強需求。2021 年醫院用設備與家具需求趨緩，2022 年各地銷售普遍有較大漲幅，推升其他類醫材產品的占比，其他品項市場占比相對減少，但結構與 2021 年相近。

分析 2022 年產品別銷售比例，診斷影像產品約占 24.0%，相較 2021 年占比 23.9%，增加 0.1%。近年高階影像在人工智慧、新型感測器技術進步推升下，也帶動診斷影像產品推陳出新；2022 年疫情壓力緩解，醫院設備汰換規劃逐漸回歸需求面，經濟活動回歸下，設備商也能正常進行安裝與推動訓練服務，帶動市場持續穩定成長。2022 年醫用耗材產品 16.4%，相較 2021 年占比 16.5%，2022 年微幅減少 0.1%，醫用耗材產品涵蓋繃帶、敷料、縫合材料、注射器、針頭、導管和其他耗材等產品，此類產品和醫療需求人數成正比，在 COVID-19 疫情影響下，疫情所需的必要耗材需求大幅增加，

醫用耗材產品市場快速攀升，也造成市場基 期較高，2022 年疫情雖未停歇，但多數為輕症，也大幅降低急重症住院等醫用耗材需求，未來隨著疫情發展趨緩，也將促使醫用耗材需求回歸常態。2022 年輔助器具占比為 12.6%，和 2021 年占比 13.0% 相較之下減少 0.4%。輔助器具產品涵蓋可攜式輔具如助聽器和心律調節器，以及治療用器具包含機械式治療器具和呼吸治療儀器，疫情期間重症呼吸器的需求量受 COVID-19 疫 情影響而大幅提升，基期較高。而隨著 COVID-19 感染轉以輕症為主，急重症人數減少，2021 年需求減緩，2022 年需求持續減少。此外，2022 年半導體晶片的短缺也衝擊心律調節器、助聽器的產能，再加上多個主要市場面臨醫療離職潮，醫院手術量能減少，雖需求強勁，然而成長力道有限。2022 年牙科產品約占 7.3%，較 2021 年占比 7.4% 相較下降 0.1%；骨科與植入物產品約占 10.7%，和 2021 年占比 11.5% 相較，減少了 0.8%。一直以來，骨科與植入物與牙科產品為結構最小的兩大類別，骨科與植入物與牙科產品多屬可遞延之醫療，COVID-19 疫情期間，醫療院所均暫緩非緊急醫療療程，使得非緊急手術與治療延後實施；此外，因民眾擔心感染風險也自發性減少非必要就醫行為，如不會立即危及性命的牙科治療或處置，因此也讓原本市場規模較小的兩大類產品市場成長受影響。2022 年疫情趨緩後，牙科與骨科需求反彈，成長幅度加大而有較高基期，相關牙科設備與骨科市場也得以快速成長，以滿足各類治療需求。2022 年雖需求強勁，但牙科相關設備受限大環境經濟條件不佳，成長動能減緩，骨科市場則受累醫護離職潮，加上主要經濟體中國大陸採帶量 採購政策使得產品價格壓低，市場成長力道已不若 2021 年。其他類醫材 2022 年占比為 29.0%，相較 2021 年占比的 27.8% 微幅成長，其他類醫材產品項目包含：電動與手動輪椅、透析設備、內視鏡器材、麻醉設備、血壓監測產品、醫用家具與眼科用器材與設備等產品，由於此類產品是因應各類疾病發展，以滿足疾病治療之所需，屬於醫院基礎醫療設備與耗材之特性，受到疫情影響，許多醫院基礎設備的汰換更新規劃因而拖延，遲至 2022 年經濟漸逐回復正常，需求反彈帶動銷售成長；由於產品市場規模原本相對大，占比也隨之提升。

C. 保健營養產品市場

保健營養食品指具機能性保健及特定營養價值的產品，一般包含食品型態的機能性食品飲料及膳食補充劑兩大類。生物及數位科技加速保健營養食品生態演化，高齡少子，慢性病及肥胖人口增加，加上疫後消費者更為追求自身健康，重新檢視日常生活飲食，關注免疫、腸道、心血管、大腦、情緒抗壓等健康需求，激勵全球保健營養需求成長。全球保健營養市場疫後更為活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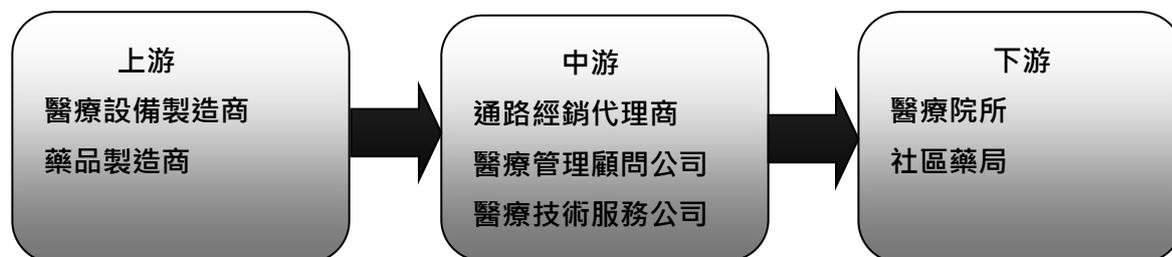
依據 Euromonitor 研究，2022 年全球機能性食品及飲料市場規模為 3,061 億美元，其中機能性食品 1,845 億美元，機能性飲料 1,216 億美元；亞洲機能性成分應用於食品的比重高於飲料。全球膳食補充劑 2022 年市場規模為 1,312 億美元，預估 2026 年將增加至 1,633 億美元；機能性食品及飲料因符合各地消費者一般飲食特性，預估未來將持續表現亮眼，預估 2026 年市場規模可成長至 3,713 億美元。

D. 數位醫療市場

數位醫療發展的動能與機會來自於數位科技應用於不同醫療臨床應用的解決方案，進一步提升整體醫療流程效率及藉由數位科技維護個人健康。根據 Frost & Sullivan 的數據預估，2022 年全球數位醫療市場規模為 2,060 億美元，至 2027 年將達到 4,161 億美元，2022~2027 年預估其 CAGR 為 15.1%。臨床資訊系統包含醫療軟體解決方案和

相關的專業服務，應用於醫療院所與醫療保健之供應商，在臨床、行政和財務方面的數位化管理，新創公司主要集中在美國。遠距健康指行動醫療結合電腦、通訊與醫療專業技術，包含病患監測、醫師問診等，讓醫師可以與病人遠距離互動，達到診療及照護的目的，疫後時期成長動力將來自於藉助數位工具減輕臨床人力不足所帶來的工作壓力，希冀縮減醫療成本的目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



3. 產品之競爭情形

A. 藥材供應

(A) 同業競爭者

目前市場上進行醫藥聯合採購之同業為數不多，主要原因是上游供應商的抵制，所以必須要很強的結盟體系方足以與供應商議價，尤其在地區醫院的層級更難整合出本公司的模式與規模。

(B) 潛在進入者

大型醫療院所例如醫學中心的規模雖大，但因為大部分是屬於公立或財團法人而非公司經營形態，因此較難正式進入商業交易市場。

(C) 供應商

藥材有替代性，供應商彼此處於競爭狀態，所以很難集合起來成為聯合採購的平台。相對上聯合採購平台的出現除具有集量議價的優勢，未來更有主導廠牌品項的選擇權。

(D) 購買者

尤以中小型醫療院所(例如地區醫院與診所)及藥局的採購需求為主，希望透過聯合採購平台降低成本。

(E) 替代性商品

一般大型經銷商、物流商所供應的品項有限，無法完整滿足醫療院所及藥局需求。

B. 醫療設備租賃

一般設備租賃之經營均由金融機構主導，醫療設備租賃只佔其業務項目的一部分，所提供的功能僅限資金提供，本公司的租賃只是對醫院整體配套服務的一部分，本公司服務的中小型地區醫院其需求，除了設備、資金以外，還包括醫療人力來源及專業顧問聘任的協助、最佳醫療照護流程的專業 Know-how、與設備原廠的維修合作等，這些均非一般租賃公司能夠提供。所以我們從醫療院所的需求出發，其競爭力並非一般租賃公司可以比擬的。

C. 醫療器材業

本公司深耕經營中小型醫療市場，醫療器材的供應商對此利基市場多以經銷的方式與本公司密切合作，一方面可以減少其固定銷售團隊的固定費用支出，另一方面透過

經銷的建立可以增加營收。所以醫療器材供應商對中小型醫療市場的經營在考慮成本與效益之後，將更加願意與本公司合作。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由高階團隊及資深主管積極參與健保政策協商及研討，充分掌握健保政策方向，提供合作醫療院所健保申報指導，另成立「醫療開發部」開發醫療市場利基型產品。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將增加專科醫療的服務提供，如牙科、眼科及檢驗等的整合性支援服務。長期發展將運用集團在國際市場的資源提供東南亞市場醫療管理的顧問服務業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 (服務) 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833,202	100.00
外銷	-	-
合計	833,202	100.00

- A. 本公司醫療器、耗材及藥品之採購平台主要服務對象為地區醫院。
- B. 台灣醫療院所購買醫療儀器設備，除以自有資金投資外，另有與設備供應商合作依營運量計收租金的模式，也有透過租賃公司以融資租賃取得設備的方式。目前醫療設備租賃市場前者以承業醫為代表，融資性租賃則集中在歐力士、中租等租賃公司。本公司服務對象在地區醫院，另搭配整合性服務為主，基本上與單純的租賃業務並不相同。
- C. 由於業者積極研發，加上健康意識抬頭及人口老化趨勢，對醫療照護之需求日增，使得醫療器材業產值逐年上升。台灣醫療器材產業近 10 年平均成長 9.1%，為少數未受金融海嘯衝擊的產業。隨著大數據的需求增加，醫療器材產業也開始將產品結合 3D 列印技術、雲端及互聯網，打造數位化資訊管理平台，創新技術將大幅改變醫療器材產業的生態，再加上政府大力推動生技醫療產業，產值可望再創新高。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藥品、衛材供應

國內藥品衛材供應商均以採購量來議定價格，一般中小型醫院及診所因為採購量小無法取得價格優勢，使其經營在健保二極化(朝向大型醫院及診所) 的經營環境中更顯弱勢。本公司從協助地區醫院提升經營績效的角度切入，集合多家地區醫院的使用量，增加了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也建立起對地區醫院與診所的供應平台，不但可以減少供應商的營運成本，也可以穩定確保供貨上

的品質，更能使中小型醫療院所獲得更低廉的藥品衛材。

國內目前的醫療院所依醫院層級各自形成為聯盟系統，增加各自的議價能力。本公司的目標市場在 100 床以下的地區醫院，在此層級的地區醫院中，本公司最早進入，並且已形成十餘家醫院的聯盟體系，此一層級經營需要發展醫療科別特色、需要建立 Know-how 及整合醫療資源的能力，非單一地區醫院可以完成。另外，因地區醫院的經營較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更重視社區的經營，其營運模式與大型醫院不同，非大型醫院願意投入，因此本公司在此利基市場可以隨結盟醫院的擴展持續提升議價能力，及協助地區醫院滿足其需求，增加多元的產品項目供應，以形成良性的循環，吸引更多的地區醫院加入聯盟體系。本公司的成長動能除來自醫院穩定的成長，也將來自供應的品項及結盟醫院的增加。

B. 醫療設備租賃

科技日新月異，醫療設備伴隨科技進步亦不斷推陳出新，地區醫院在發展特色科別的過程中亦有增添醫療設備的需求。在租賃與購買選擇之間，越來越多醫院為了新增科別、分散經營初期營運量不確定的風險下選擇營業性租賃。然而此領域並非以金融為主業的租賃公司願意投入，因為本公司的經營模式可以將設備租賃包裹在醫療管理顧問中一起提供，因為據點多即使有一、兩個據點不適合經營，設備亦不至於閒置，可以挪移租賃給其他醫院。

台灣一百床以下的醫院有二百餘家，本公司目前結盟的醫院僅十餘家，而本公司目前所發展適合地區醫院的科別如骨科、復健科、泌尿科、乳房外科、血管外科等即有相關的設備可以協助增購提供租賃，因此其市場潛力是可以期待的。

隨著設備的更新，本公司亦可以協助處理醫院的二手機器，因此更增加提供新機租賃的業務空間。

C. 醫療器材

本公司銷售的醫療器材均與本公司發展的醫療科別有關，因此醫療器材的銷售基本上是伴隨本公司提供的醫療管理顧問而發生，此與一般的醫材銷售不同。本公司扮演的角色是供應商與醫療院所的橋樑，本公司可以協助供應商將優質的設備推薦給醫療院所。如果醫療院所選擇購買而非租賃時本公司已可以增加經銷設備的收入，市場需求情況如前述將隨科別的新增及科技的進步而增加。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的經營定位在一百床以下地區醫院的醫療管理顧問，在這個市場區隔中，我們所服務的都是中小型醫院，這類型的醫院一般規模較小、醫師及人才不容易招募且不易發展新的科別，原來的負責醫師老化面臨交棒，因為人才不足無法在健保政策調整的過程中發聲，所以受健保政策變動的影響大。

地區醫院經營環境雖然困難，但在整個醫療體系中仍扮演非常重要角色，是社區居民健康的守護者。很多非重大、急性的疾病不需要到大醫院排隊，而且有些醫療並非診所能夠提供，所以在社區中的地區醫院有其存在的積極性與必要性。

本公司以十餘家地區醫院聯盟為基礎，培養醫院管理事務的專業人才，無論在健保政策的參與、協助醫療人才的招募、人力及設備資源在院際間的協助

調配、醫療科別經營 Know-how 開發建立等，都可以創造資源共享的效益。因為具備規模經濟，在藥品衛材的採購及設備的投資上，亦有足夠的議價能力面對供應商，以取得有具競爭力的價格條件。

一般地區醫院多為院長獨資，籌資能力較有限，醫院的發展受限，本公司財務穩健，籌資及金融機構借款等資金取得管道多元，所以協助地區醫院發展，在財務上透過設備租賃給予適當的支持，可以組合成完整的配套服務，讓本公司可以和地區醫院一起共存共榮，一起為台灣發展健全完整的醫療體系。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人口老化對醫療照護及慢性病醫藥的需求持續增加。2025 年台灣將步入超高齡社會，亦即國內 65 歲以上的高齡人口已占總人口數的 20%，長照 2.0「在地老化」的醫療照護需求將隨著人口結構而提高，本公司以地區醫院的醫療管理顧問為發展核心，將可以讓地區醫院在社區扮演照護老年人口的重要角色。
- (B) 健保署在總額預算的壓力下持續管控醫療支出，地區醫院除了要重視照護品質，更需要做好成本控管與營運策略的管理，在缺少人力資源的情況下，對本公司醫療管理配套式整合服務的需求將更為殷切。
- (C) 與本公司合作的地區醫院分布全省，在北、中、南已發展成區域中心的雛形，在區域內的地區醫院無論在專業人力及設備的資源上均可以互相支援，因此新增合作醫院所需投入的成本將降低，有利於持續開發聯盟體系醫院。
- (D) 經濟規模發展的有利因素，從專科醫師、護理人力的協助招募、藥品衛材的議價，到醫療設備的經銷代理以及自有品牌保健品的開發均可以建立競爭障礙、提高營運效益。

B.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健保署目前採「藥費支出目標制」定期進行藥價調整，降價後來自於醫院降價的要求將影響公司的利潤。
因應對策：
 - a. 與供應商協商，重新議定供應價格，並將健保調價的損失適當的轉嫁給供應商及地區醫院以減少公司的損失。
 - b. 透過資料的分析，建議地區醫院的醫師在不影響治療品質的情況下，調整用藥的習慣。
- (B) 健保署透過醫療費用的支付來改變醫院經營醫療專科的內容及方向，將影響醫院的經營績效，也間接影響公司顧問服務成績。
因應對策：
積極參與地區醫院協會及健保署的政策說明會，充分掌握主管機關的獎勵或抑制的醫療服務項目，機動調整醫院管理顧問的服務內容。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藥品衛材供應	醫藥品聯合採購及議價、醫院藥庫的管理
設備租賃	醫院設備租賃、設備維修
醫療儀器設備銷售	醫療設備的經銷
醫療管理顧問	協助醫院發展專科服務、協助醫療專業人才招募、訓練，協助通過醫院評鑑，健保申報之輔導、醫院經營績效管理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本公司非製造業，無產品產製之問題。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藥品衛材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世鵬醫療器材有限公司、世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愛爾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盛禾醫療器材有限公司、菲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聖宏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良好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裕利	113,692	16.42	-	裕利	129,514	20.11	-
2	世鵬	83,989	12.13	-	世鵬	68,745	10.67	-
3	其他	494,796	71.45	-	其他	445,751	69.21	-
	進貨淨額	692,477	100.00		進貨淨額	644,010	100.00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郵政(中英)	259,799	29.22	註 1	郵政(中英)	291,441	34.98	註 1
2	杏德	96,582	10.86	-	杏德	85,920	10.31	-
3	其他	532,824	59.92		其他	455,841	54.71	
	營收淨額	889,205	100.00	-	營收淨額	833,202	100.00	-

註 1：該委託經營醫療社團法人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著重為藥品、醫材、醫療儀器之代理與買賣業務，故無產能及產量資料。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或部門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藥品收入	56,455,014	341,856	-	-	57,708,785	339,025	-	-
醫材收入	3,964,121	360,340	-	-	3,698,194	314,135	-	-
儀器收入	1,676	64,911	-	-	573	47,443	-	-
租賃收入	-	82,093	-	-	-	89,544	-	-
勞務收入	-	40,005	-	-	-	43,055	-	-
合 計	60,420,811	889,205	-	-	61,407,552	833,202	-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3 月 31 日	
經理人	4	4	4	
一般職員	49	41	42	
合計	53	45	46	
平均年歲	45.8	42.7	38.1	
平均服務年資	4.45	6.1	5.3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	2%	2%
	碩士	26%	16%	18%
	大專	70%	80%	78%
	高中	4%	2%	2%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因本公司目前無生產製造作業，故無產生環境污染之虞，故不適用。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另定期舉辦慶生會、聚餐及提供公司產品員工優惠價。

(2). 員工進修、訓練

A.對新進員工施行一般性之職前教育訓練。

B.各部門人員依其業務需求安排至各學術或民間單位接受專業之教育訓練。

C.本公司 112 年度教育訓練統計表

項目	班次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
員工行為準則訓練	14	46	60	0
人事管理訓練課程	6	4	48	11,900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本公司員工皆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意見，員工隨時可以透過口頭、書面或電子郵件溝通意見，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勞資糾紛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本公司與資訊公司簽訂合約由資訊公司定期為本公司之硬體及網路提供維護。

(2)本公司主機建立異地備援系統架構，並由專業資訊公司進行安全測試。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狀況。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註 1)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	堯峰股份有限公司	1020801~1191231	中壢市中北路二段 316 號建物及停車場租賃	無
租賃合約書	瑪娜璐國際有限公司	1050701~1250630	瑞祥醫院(高雄市前鎮區班超路 92 號地下 1 樓·地上 1-7 樓)所有建物及附屬設施	無
房屋租賃契約	陳麗君等四人	1070101~1161231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 581 號 1 樓至 4 樓	無
設備銷售及保固合約	瑞士商愛爾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80110~1130109	Alcon Centurion Silver Vision System 愛爾康晶體乳化吸除儀	無
藥品買賣合約	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1080301~1141130	調劑藥品買賣合約	無
買賣合約	商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915~1160914	在院醫療雲影像系統維護	無

註1：一般買賣產品項目合約繁多，對整體銷售影響不大，茲不贅述。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1、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369,602	397,378	534,288	678,167	638,3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630	422,221	343,514	110,960	132,074
使用權資產		238,355	213,280	183,319	6,791	4,567
投資性不動產		-	-	-	365,265	354,640
無形資產		38,560	29,273	1,762	1,946	2,633
其他資產		28,786	26,497	19,995	12,531	19,478
資產總額		1,106,933	1,088,649	1,082,878	1,175,660	1,151,73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9,585	282,229	268,772	298,720	282,539
	分配後	289,585	292,229	285,439	332,053	315,872
非流動負債		323,919	293,191	176,480	165,341	188,16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3,504	575,420	445,252	464,061	470,707
	分配後	613,504	585,420	461,919	497,394	504,04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03,429	513,229	637,626	671,615	681,026
股本		250,000	250,000	333,333	333,333	333,333
資本公積		162,549	162,549	179,216	179,216	179,2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6,566	101,430	125,827	159,816	169,227
	分配後	86,566	91,430	109,160	126,483	135,894
其他權益		(5,686)	(750)	(750)	(750)	(75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39,984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03,429	513,229	637,626	711,599	681,026
	分配後	493,429	503,229	620,959	678,266	647,693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損益表-合併

1、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763,766	809,704	738,988	889,205	833,202
營業毛利	76,138	64,406	68,490	109,096	102,147
營業損益	42,827	28,064	37,469	64,783	54,7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24)	(2,492)	5,319	(560)	(215)
稅前淨利	39,303	25,572	42,788	64,223	54,52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1,379	19,773	34,397	50,640	42,74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1,379	19,773	34,397	50,640	42,7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556)	27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823	19,800	34,397	50,640	42,7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1,379	19,773	34,397	50,656	42,7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16)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823	19,800	34,397	50,656	42,7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16)	-
每股盈餘	1.26	0.79	1.37	1.52	1.28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1、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366,178	397,378	534,288	561,508	581,1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630	422,221	343,514	106,765	69,816	
使用權資產	238,355	213,280	183,319	6,536	4,567	
投資性不動產	-	-	-	357,357	337,709	
無形資產	38,560	29,273	1,762	1,551	1,965	
其他資產	32,210	26,497	19,995	91,850	132,108	
資產總額	1,106,933	1,088,649	1,082,878	1,125,567	1,127,27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9,585	282,229	268,772	295,064	271,436
	分配後	289,585	292,229	285,439	328,397	304,769
非流動負債	323,919	293,191	176,480	158,888	174,8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3,504	575,420	445,252	453,952	446,251
	分配後	613,504	585,420	461,919	487,285	479,584
股本	250,000	250,000	333,333	333,333	333,333	
資本公積	162,549	162,549	179,216	179,216	179,2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6,566	101,430	125,827	159,816	169,227
	分配後	86,566	91,430	109,160	126,483	135,894
其他權益	(5,686)	(750)	(750)	(750)	(750)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03,429	513,229	637,626	671,615	681,026
	分配後	493,429	503,229	620,959	638,282	647,693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損益表-個體

1、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763,766	809,704	738,988	876,434	803,823
營業毛利	76,138	64,406	68,490	107,721	98,607
營業損益	42,850	28,120	37,469	65,261	54,1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47)	(2,548)	5,319	(1,010)	219
稅前淨利	39,303	25,572	42,788	64,251	54,3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1,379	19,773	34,397	50,656	42,74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1,379	19,773	34,397	50,656	42,7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556)	27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823	19,800	34,397	50,656	42,7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1,379	19,773	34,397	50,656	42,7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823	19,800	34,397	50,656	42,7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26	0.79	1.37	1.52	1.28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張惠貞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11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張惠貞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1、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52	52.86	41.12	39.47	40.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1.68	190.99	236.99	790.32	658.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2.20	140.80	198.79	227.02	225.93
	速動比率	130.02	132.45	194.21	223.87	223.03
	利息保障倍數	6.26	5.06	9.94	19.28	16.5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6	2.73	2.35	2.83	2.67
	平均收現日數	133	134	155	129	137
	存貨週轉率(次)	145.16	143.05	72.62	76.54	117.4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5	3.11	2.29	2.73	2.46
	平均銷貨日數	3	3	5	5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6	1.90	1.93	3.91	6.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0.74	0.68	0.79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0	2.26	3.52	4.73	3.91
	權益報酬率(%)	6.35	3.89	5.98	7.51	6.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5.72	10.23	12.84	19.27	16.36
	純益率(%)	4.11	2.44	4.65	5.69	5.13
	每股盈餘(元)	1.26	0.79	1.37	1.52	1.2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06	29.79	51.13	51.74	40.0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55	120.96	151.91	187.12	161.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90	8.92	14.73	20.50	11.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80	2.04	4.50	2.82	3.30
	財務槓桿度	1.21	1.29	1.15	1.06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存貨週轉率上升及平均售貨日數減少主係優化進貨邏輯及管控庫存水位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111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 3.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因存貨控管而降低，使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 4.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現金股利發放數增加所致。

註1：民國108年度~112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財務報告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52	52.86	41.12	40.33	39.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1.68	190.99	236.99	777.88	1225.8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97	140.8	198.79	190.30	214.09
	速動比率	128.79	139.58	194.21	187.14	211.96
	利息保障倍數	6.26	5.06	9.94	19.60	17.9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6	2.73	2.35	2.81	2.63
	平均收現日數	133	134	155	130	139
	存貨週轉率(次)	145.16	143.05	72.62	75.43	116.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5	3.11	2.29	2.70	2.47
	平均銷貨日數	3	3	5	5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6	1.90	1.93	3.89	9.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0.74	0.68	0.79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0	2.26	3.52	4.84	4.02
	權益報酬率(%)	6.35	3.89	5.98	7.74	6.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5.72	10.23	12.84	19.28	16.30
	純益率(%)	4.11	2.44	4.65	5.78	5.32
	每股盈餘(元)	1.26	0.79	1.37	1.52	1.2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09	29.88	51.13	52.75	37.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9.18	119.87	151.53	152.08	140.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91	8.96	14.73	21.90	11.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80	2.04	4.06	2.76	2.93
	財務槓桿度	1.21	1.29	1.15	1.06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111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 2.存貨週轉率上升及平均售貨日數減少主係優化進貨邏輯及管控庫存水位所致。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111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因存貨控管而降低，使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 5.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現金股利發放數增加所致。

註 1：民國 108 年度~112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76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附錄 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附錄 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財務報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38,341	678,167	(39,826)	-5.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074	110,960	21,114	19.03%
使用權資產	4,567	6,791	(2,224)	-32.75%
投資性不動產	354,640	365,265	(10,625)	-2.91%
其他資產	19,478	12,531	6,947	55.44%
保留盈餘(分配前)	169,227	159,816	9,411	5.89%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使用權資產：主係 112 年提列折舊所致。				
2.其他資產：主係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營業毛利	102,147	109,096	(6,949)	-6.37%
營業利益	54,741	64,783	(10,042)	-15.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5)	(560)	345	-61.61%
稅前淨利	54,526	64,223	(9,697)	-15.10%
本期淨利	42,744	50,640	(7,896)	-15.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744	50,640	(7,896)	-15.5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2,744	50,656	(7,912)	-15.6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2,744	50,656	(7,912)	-15.62%
每股盈餘	1.28	1.52	(0.24)	-15.79%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外收支：營業外收支減少，主係 112 年活化資金運用，增加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預計 112 年度營收穩定持續成長，主要係因新增合作之醫療院所、藥局且原合作醫院增加採購品項。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項 目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3,226	154,561	(41,335)	-26.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8,080)	(110,314)	(77,766)	70.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0,797)	3,866	(64,663)	-1672.61%
<p>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現金流入 113,226 仟元，去年同期流入 154,561 仟元，差異主係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因存貨控管而降低，使現金流出增加所致。</p> <p>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現金流出 188,080 仟元，去年同期流出 110,314 仟元，差異主係本期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p> <p>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現金流出 60,797 仟元，去年同期流入 3,866 仟元，差異主係今年購入非控制權益之股份所致。</p>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①	②	③	①+②-③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1,260	120,000	100,000	131,260	-	-
1.本公司預計因營業穩定成長，故淨現金流量增加。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概以結合核心能力作相關多角化經營為考量，並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業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12 年度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805	營收穩定成長	持續接洽目標業務	無

(註 1) 係民國 111 年 6 月新設立之子公司。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收入	2,872	900
利息支出	3,518	3,514
稅前純益	54,526	64,223
利息收入佔稅前純益比率	5.27%	1.40%
利息支出佔稅前純益比率	6.45%	5.47%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對損益的影響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利息收入佔稅前純益分別為 1.40 及 5.27%；民國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利息支出佔稅前純益分別為 5.47%及 6.45%，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的盈餘不具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可透過調整財務結構來降低利率變動可能產生的風險。

B.本公司的因應措施

設備租賃為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持有大量出租資產，融資為本公司的資金來源之一，所以利息費用成為本公司營運的成本，為降低利率變動的風險，本公司持續改善財務結構，增加自有資金比率，另外，財務部門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並密切聯繫，掌握利率變動等相關資訊以研判未來利率走勢，以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避險等。本公司未來亦視金融利率變動狀況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業務對象及供應商均為國內醫療機構及藥品、醫療器材供應商，交易以新台幣為計價幣別，所以匯率對本公司營運沒有重大影響。但本公司財務部門仍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隨時搜集匯率資訊，注意國際主要匯率趨勢，以掌握間接的變化影響。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近年來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未來將持續觀察市場價格之變動趨勢，並與不同供應商議價，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資金貸與業已依照規定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之營運主要提供醫院專業整合管理顧問服務，並未設置研發部門，故無相關研發費用之支出。惟醫療服務因科技發展及人口老化衍生之需求，可以擴展之事業領域多元，本公司相關部門均將秉持審慎態度評估，考量事業發展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惟本公司相關部門均會密切注意科技發展趨勢，以利即時因應。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提供醫院專業整合管理顧問服務，具良好之企業形象及信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本公司亦由部門主管及外部顧問組成危機處理小組可以隨時因應處理突發之危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無併購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醫院管理顧問服務提供者，因此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醫院管理顧問服務提供者，並配合醫院之需要提供藥品、衛耗材之供應服務，因此進貨來源分散國內各大藥廠及醫療器材供應商並無集中進貨之情形，且供應商多與本公司建立合作關係，彼此間簽定供銷合約，故並無進貨集中可能導致之風險。

另本公司銷貨對象為地區醫院及診所，本公司交易對象分散，故無銷貨集中之問題。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資安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管理作業，在風險評估分析之重點及其處理之因應措施：

- 1.與資訊系統公司簽訂管理及維護合約，定期維護及管理人員之資訊需求及資訊網路安全。
- 2.系統自行開發或程式修改時，需求單位應填具「企業資源管理系統權限申請單」由權責主管簽核，委由系統公司處理，以防範系統開發或修改未經適當評估及核准。
- 3.資訊公司於系統開發時，應製作系統規格書。包括：系統功能說明、資料庫結構等，並經使用者確認，以利各類文書妥善保管。
- 4.資訊系統內之資料，只有經過授權之相關人員才能接觸與使用，防範使用者之使用權限未經限制造成逾越。
- 5.系統必需確認資料輸入人員之合法性，檢查資料之正確性及是否經適當之簽核，防範資料輸出入未經控管造成公司損害。
- 6.異動資料之合理性、時效性、完整性及是否有重覆之情事，避免系統資訊未經適當且完整之處理。
- 7.定期檢查軟硬體設備，防毒軟體資料更新，防止駭客或病毒之侵害造成資料因意外事件損失導致公司作業中斷。
- 8.應申報項目之檔案格式、資料內容、申報時限及申報方式，日後如有增減變動或名稱變更時，應依主管機關最新頒布之函令辦理以防範未依法公開申報或申報資訊不正確。
- 9.進行個人資料（如：人事、業務、客戶資料等）之輸出入作業須經授權，且經權責主管審核，防止機密文件及個人資料外洩。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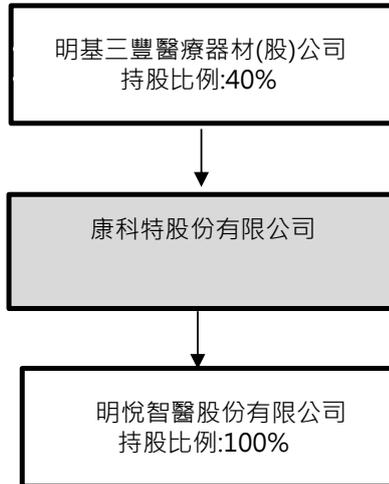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2.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與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地址	設立日期 (註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分工情形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266 號 13 樓之 2	111/06/09	NTD 120,000,000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 專業牙科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註一：民國 年 / 月 / 日

3.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持有股份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靜怡	12,000,000 股	100.00%
董事暨總經理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家弘		
董事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管新寶		
監察人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福安		

4.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稅後）新臺幣元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12 年度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145,214	24,455	120,759	29,446	636	805	0.00

5.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二) 關係報告書

1. 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劉靜怡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2.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該從屬公司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控制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從屬公司： 本公司	符合公司法 第 369-2 條	13,333,334	40.00%	0	董事長	劉靜怡
					副董事長	楊宏培
					董事	管新寶
					董事暨總經理	林家弘
					董事	劉福安

3.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民國 112 年度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 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款		
進貨／ 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 貨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 價 (元)	授信期間	單 價 (元)	授 信 期 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 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備抵呆 帳金額
進貨	1,997	0.31%	-	不適用	OA60 天	不適用	無	114	0.05%		不適用		
銷貨	34	0.00%	7	不適用	OA60 天	不適用	無	-	-		不適用		

4.財產交易情形、資產租賃情形、資金融通、其他重要交易往來、背書保證情形及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二、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由唐慈杰及張惠貞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錢慶文 

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2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劉靜怡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關係人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關係人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為財務報告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且來自關係人交易產生之營業收入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因此關係人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 測試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與其財務報導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評估及確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進行收入相關交易時之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 (二) 向管理階層取得營業收入明細，確認其明細完整性後，自其中對關係人之營業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及是否於滿足相關履約義務時方認列收入；
- (三) 檢視期後是否有重大折讓或退回情形，俾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
- (四) 針對重大關係人收入交易執行發函詢證，並確認是否與帳載金額相符或作適當調節。

其他事項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慈杰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康利特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1,260	10	246,911	21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及(十八))	182,692	16	189,188	16
1160-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124,058	11	125,036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3,102	-	7,198	1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1	-	426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556	-	6,194	-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642	-	3,21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09,000	18	100,000	9
流動資產合計	<u>638,341</u>	<u>55</u>	<u>678,167</u>	<u>5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七)	132,074	12	110,960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七)	4,567	-	6,79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354,640	31	365,265	3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2,633	-	1,9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287	-	53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七)	19,191	2	11,996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13,392</u>	<u>45</u>	<u>497,493</u>	<u>42</u>
資產總計	<u>\$ 1,151,733</u>	<u>100</u>	<u>\$ 1,175,66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50-2170		2150-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60-2180		2160-2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2200		22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2300		2300	
流動負債合計	<u>282,539</u>	<u>25</u>	<u>298,720</u>	<u>25</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540		254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2580		2580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2645		26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70,707</u>	<u>41</u>	<u>464,061</u>	<u>39</u>
負債總計	<u>753,246</u>	<u>66</u>	<u>762,781</u>	<u>64</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6XX</u>		<u>36XX</u>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五)及(十六))				
權益總計	<u>398,487</u>	<u>34</u>	<u>412,879</u>	<u>3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51,733</u>	<u>100</u>	<u>\$ 1,175,66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十八)及七)	\$ 833,202	100	889,2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八)、(九)、(十二)、(十三)、 (十四)、七及十二)	(731,055)	(88)	(780,109)	(88)
營業毛利	102,147	12	109,096	1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九)、(十二)、(十四)、 (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5,028)	(2)	(13,869)	(2)
6200 管理費用	(32,204)	(4)	(31,13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4)	-	690	-
營業費用合計	(47,406)	(6)	(44,313)	(5)
營業淨利	54,741	6	64,783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872	-	900	-
7010 其他收入	25	-	2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6	-	1,793	-
7050 財務成本	(3,518)	-	(3,51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5)	-	(560)	-
稅前淨利	54,526	6	64,223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1,782)	(1)	(13,583)	(1)
本期淨利	42,744	5	50,640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744	5	50,640	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2,744	5	50,656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6)	-
	\$ 42,744	5	50,640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2,744	5	50,65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6)	-
	\$ 42,744	5	50,640	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8		1.5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8		1.5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普通 股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 股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 股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本期淨利	333,333	179,216	-	333,333	179,216	-	333,333	179,21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440	-	-	(3,44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667)	-	-	(16,667)	-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3,333	179,216	-	333,333	135,515	(750)	671,615	39,984	711,599
本期淨利	-	-	-	-	42,744	-	42,744	-	42,7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744	-	42,744	-	42,7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066	-	-	(5,06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333)	-	(33,333)	-	(33,333)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39,984)	(39,984)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333,333	179,216	-	333,333	139,860	(750)	681,026	(39,984)	681,02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4,526	64,2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8,611	75,992
攤銷費用	819	42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4	(690)
利息費用	3,518	3,514
利息收入	(2,872)	(9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6)	(1,686)
租賃修改利益	-	(9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9,844	76,5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8,399	(24,328)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080	21,612
其他應收款	4,610	1,6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5	384
存貨	2,019	3,17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428)	(2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075	2,2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895)	13,66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7)	4,163
其他應付款	(345)	3,57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9	-
其他流動負債	(2,254)	2,3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462)	23,7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87)	25,953
調整項目合計	76,457	102,5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0,983	166,742
收取之利息	2,358	833
支付之利息	(3,518)	(3,513)
支付之所得稅	(16,597)	(9,5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226	154,561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669)	(37,4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469	19,842
存出保證金增加	(545)	(1,186)
取得無形資產	(1,506)	(61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9,000)	(97,23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681	6,338
預付設備款增加	(8,51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8,080)</u>	<u>(110,31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35,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67)	109
租賃本金償還	(22,113)	(19,576)
非控制權益(減少)增加	(39,984)	40,000
發放現金股利	(33,333)	(16,6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60,797)</u>	<u>3,86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5,651)	48,1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6,911	198,7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1,260</u>	<u>246,91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66號12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藥品買賣業務、租賃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明悅智醫)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	100.00 %	66.67 %	(註1)

(註1)：係民國一十一年六月新設立之子公司。另，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一月向母公司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購入其持有之明悅智醫33.33%之有表決權股份，明悅智醫成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其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依據合併公司之經驗，逾期90天後將無法回收逾期金額。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依逐項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及借款資本化之成本。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除土地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房屋及建築：5~31年；(2)機器設備：3~10年；(3)租賃改良：5~10年；(4)辦公及其他設備：3~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二) 無形資產

主係外購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10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對象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醫療院所管理諮詢顧問之相關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隨時間經過認列相關收入。

3.租賃收入

合併公司持有租賃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儀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物等)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係依租賃契約之條件及實現期間認列租賃收入。

4.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尚未存有對已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之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	40
活期存款	111,200	226,871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	20,000
	<u>\$ 111,260</u>	<u>246,911</u>

(二)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209,000	100,000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84,445	190,663
備抵損失	(1,753)	(1,475)
	<u>182,692</u>	<u>189,188</u>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24,058	125,138
減：備抵損失	-	(102)
	<u>124,058</u>	<u>125,036</u>
	<u>\$ 306,750</u>	<u>314,224</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2.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06,366	0.02%	50
逾期90天以下	780	44.36%	346
逾期91天以上	<u>1,357</u>	100.00%	<u>1,357</u>
	<u>\$ 308,503</u>		<u>1,753</u>
	<u>111.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14,275	0.08%	259
逾期90天以下	214	2.80%	6
逾期91天以上	<u>1,312</u>	100.00%	<u>1,312</u>
	<u>\$ 315,801</u>		<u>1,577</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1,577	2,223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76</u>	<u>(646)</u>
期末餘額	<u>\$ 1,753</u>	<u>1,577</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商品存貨	\$ <u>2,556</u>	<u>6,194</u>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38,656	692,38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787)	357
存貨盤(盈)損	<u>(26)</u>	<u>313</u>
	<u>\$ 637,843</u>	<u>693,051</u>

上列之存貨跌價損失係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係因部分於期初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商品於本期出售，致評估需認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因而減少所致。

(五)子公司

1.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投資80,000千元與母公司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基三豐)共同設立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悅智醫)，取得66.67%之股權。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三日以39,984千元取得明基三豐持有明悅智醫33.33%之有表決權股份，明悅智醫成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等業務。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明悅智醫	台灣	-	33.33 %

明悅智醫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

明悅智醫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流動資產	\$ 116,659
非流動資產	13,404
流動負債	(3,657)
非流動負債	<u>(6,453)</u>
淨資產	<u>\$ 119,953</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營業收入	\$ <u><u>12,771</u></u>
本期淨損	\$ (47)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 <u><u>(47)</u></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 <u><u>(16)</u></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u>(16)</u></u>
	111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099)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85,64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19,275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u><u>32,532</u></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 (供租賃)</u>	<u>租 賃 改 良 (供租賃)</u>	<u>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93,569	73,300	11,717	2,714	281,300
增添	-	-	68,572	6,454	4,822	3,599	83,447
處分	-	-	(42,525)	(26,999)	(210)	-	(69,734)
存貨轉入	-	-	1,619	-	-	-	1,619
重分類	-	-	-	2,714	-	(2,714)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u><u>221,235</u></u>	<u><u>55,469</u></u>	<u><u>16,329</u></u>	<u><u>3,599</u></u>	<u><u>296,632</u></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69,142	49,020	262,045	86,726	11,903	957	579,793
增添	-	-	33,286	281	3,626	271	37,464
處分	-	(795)	(102,719)	(13,707)	(3,812)	-	(121,033)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69,142)	(48,225)	-	-	-	-	(217,367)
重分類	-	-	957	-	-	1,486	2,44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u><u>193,569</u></u>	<u><u>73,300</u></u>	<u><u>11,717</u></u>	<u><u>2,714</u></u>	<u><u>281,300</u></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09,180	57,275	3,885	-	170,340
折舊	-	-	40,871	9,161	2,857	-	52,889
處分	-	-	(34,271)	(24,190)	(210)	-	(58,67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u><u>115,780</u></u>	<u><u>42,246</u></u>	<u><u>6,532</u></u>	-	<u><u>164,558</u></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7,047	156,298	58,490	4,444	-	236,279
折舊	-	-	38,389	12,378	2,423	-	53,190
處分	-	(795)	(85,507)	(13,593)	(2,982)	-	(102,87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16,252)	-	-	-	-	(16,25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u><u>109,180</u></u>	<u><u>57,275</u></u>	<u><u>3,885</u></u>	-	<u><u>170,340</u></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設備 (供租賃)</u>	<u>租賃改良 (供租賃)</u>	<u>辦 公 及 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總 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	-	105,455	13,223	9,797	3,599	132,074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	-	84,389	16,025	7,832	2,714	110,960

(七)使用權資產

	<u>房 屋 及 建 築</u>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732	2,515	342	9,589
處分	(289)	-	-	(28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443</u>	<u>2,515</u>	<u>342</u>	<u>9,30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9,212	1,215	342	240,769
增添	289	2,515	-	2,804
轉銷	-	(1,215)	-	(1,21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232,769)	-	-	(232,76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732</u>	<u>2,515</u>	<u>342</u>	<u>9,589</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347	329	122	2,798
本期折舊	1,321	612	69	2,002
處分	(67)	-	-	(6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1</u>	<u>941</u>	<u>191</u>	<u>4,73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6,402	994	54	57,450
本期折舊	1,323	550	68	1,941
轉銷	-	(1,215)	-	(1,21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55,378)	-	-	(55,37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47</u>	<u>329</u>	<u>122</u>	<u>2,798</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842</u>	<u>1,574</u>	<u>151</u>	<u>4,56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385</u>	<u>2,186</u>	<u>220</u>	<u>6,791</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69,142	48,225	238,374	455,741
增添	-	-	13,095	13,095
處分	-	-	(2,127)	(2,12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142</u>	<u>48,225</u>	<u>249,342</u>	<u>466,70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增添	-	-	8,627	8,627
處分	-	-	(3,022)	(3,02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69,142	48,225	-	217,367
自使用權資產轉入	-	-	232,769	232,76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142</u>	<u>48,225</u>	<u>238,374</u>	<u>455,741</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7,906	72,570	90,476
折舊	-	1,654	22,066	23,720
處分	-	-	(2,127)	(2,12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560</u>	<u>92,509</u>	<u>112,06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折舊	-	1,654	19,207	20,861
處分	-	-	(2,015)	(2,01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16,252	-	16,252
自使用權資產轉入	-	-	55,378	55,37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906</u>	<u>72,570</u>	<u>90,476</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69,142</u>	<u>28,665</u>	<u>156,833</u>	<u>354,64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69,142</u>	<u>30,319</u>	<u>165,804</u>	<u>365,265</u>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17,91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14,065</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作為辦公室及營業場所之房屋及建築，以及轉租予他人之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上述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管理階層參考同區域類似不動產之交易價格為基礎估價或以獨立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而供轉租之使用權資產其公允價值係考量預期可收取租金之現金流量的折現值為估計基礎。上述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級。

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u>外購軟體</u>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445
單獨取得	1,506
處分	<u>(16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78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833
單獨取得	<u>61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445</u>
累計攤銷：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499
本期攤銷	819
處分	<u>(16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15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071
本期攤銷	<u>42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99</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63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946</u>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預付設備款	\$ 8,510	-
存出保證金	5,398	4,853
長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01	3,729
減：備抵損失	(1)	(3)
長期應收租賃款	4,631	962
其他應收款－長期	152	2,165
其他	<u>-</u>	<u>290</u>
	<u>\$ 19,191</u>	<u>11,996</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5,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u>
	<u>\$ 35,000</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到期年度	<u>115</u>	
利率區間	<u>0.50%~2.1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	\$ <u>23,050</u>	<u>20,485</u>
非流動	\$ <u>148,626</u>	<u>160,43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384</u>	<u>3,478</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u>	<u>868</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686</u>	<u>466</u>
租賃修改利益	<u>-</u>	<u>(92)</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6,183</u>	<u>24,388</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十八年，租期屆滿則需議定新的合約及價金，合併公司再行重新評估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承租之房屋及建築，除少部分供辦公處所使用外，絕大部分係轉租予他人以賺取租金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三)。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四年。另，部分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營業租賃－出租人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及儀器設備等資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2.12.31</u>	<u>111.12.31</u>
低於一年	\$ 72,726	38,466
一至二年	13,097	13,035
二至三年	11,113	8,091
三至四年	8,669	6,522
四至五年	4,320	3,331
五年以上	<u>15,627</u>	<u>416</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25,552</u>	<u>69,861</u>

合併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機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等產生之租金收入列示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機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等資產	\$ 57,705	53,782
投資性不動產	<u>31,839</u>	<u>28,311</u>
	<u>\$ 89,544</u>	<u>82,093</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列報於「營業成本」)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產生租金收入者	\$ 23,847	21,192
未產生租金收入者	<u>519</u>	<u>497</u>
	<u>\$ 24,366</u>	<u>21,689</u>

(十四)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列報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554	404
營業費用	936	1,016
	\$ 1,490	1,420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289	13,69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45	24
	11,534	13,71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48	(132)
	\$ 11,782	13,58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54,526	64,22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906	12,845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612	714
前期所得稅調整	245	24
其他	19	-
	\$ 11,782	13,583

2.遞延所得稅資產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未休假 獎金	虧損扣抵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290	218	8	19	535
借記損益表	(157)	(64)	(8)	(19)	(248)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133	154	-	-	287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未休假 獎金	虧損扣抵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219	131	18	35	403
(借記)貸記損益表	71	87	(10)	(16)	13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290</u>	<u>218</u>	<u>8</u>	<u>19</u>	<u>53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33,333千股，均為普通股。

2.資本公積

	<u>112.12.31</u>	<u>111.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u>179,216</u>	<u>179,21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盈餘分派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新股或現金。前項若以現金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適當分派股利，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一日經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u>33,333</u>	0.50	<u>16,667</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112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u>33,333</u>

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非控制權益(稅後淨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39,984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非控制權益(減少)增加	(39,984)	40,000
本期淨損	-	(16)
期末餘額	<u>\$ -</u>	<u>39,984</u>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2,744</u>	<u>50,6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3,333</u>	<u>33,33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28</u>	<u>1.52</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42,744</u>	<u>50,6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千股)	33,333	33,3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u>120</u>	<u>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千股)	<u>33,453</u>	<u>33,39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28</u>	<u>1.52</u>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u>833,202</u>	<u>889,205</u>
主要產品：		
醫療儀器、耗材及藥品之銷售	\$ 700,603	767,107
顧問服務	43,055	40,005
租賃	<u>89,544</u>	<u>82,093</u>
	\$ <u>833,202</u>	<u>889,20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700,603	767,10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43,055	40,005
租賃收入	<u>89,544</u>	<u>82,093</u>
	\$ <u>833,202</u>	<u>889,205</u>

2.合約餘額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08,503	315,801	313,041
減：備抵損失	<u>(1,753)</u>	<u>(1,577)</u>	<u>(2,223)</u>
	\$ <u>306,750</u>	<u>314,224</u>	<u>310,818</u>
合約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	\$ <u>38</u>	<u>2,209</u>	<u>38</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十二年度及一十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906千元及6千元。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日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20%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882千元及1,32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32千元及66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635	702
其他利息收入	237	198
	\$ 2,872	90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06	1,686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15
租賃修改利益	-	92
	\$ 406	1,793

3.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 3,384	3,478
其他	134	36
	\$ 3,518	3,514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260	246,91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309,883	321,84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9,000	10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5,398	4,853
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應收款 (含關係人)	5,283	6,853
	\$ 640,824	680,465

(2)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 253,151	264,58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71,676	180,917
存入保證金	4,542	4,909
	\$ 429,369	450,406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十二) 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合併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存款(包括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之銀行存款)及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合併公司認為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客戶個別分析其財務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0%及45%係由三家客戶組成，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123,000千元及170,500千元。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期間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 253,151	253,151	-	-	-
存入保證金	4,542	-	-	-	4,542
租賃負債	185,843	12,997	13,056	26,043	133,747
	\$ 443,536	266,148	13,056	26,043	138,289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 264,580	264,580	-	-	-
存入保證金	4,909	-	-	-	4,909
租賃負債	197,887	11,865	11,820	23,286	150,916
	\$ 467,376	276,445	11,820	23,286	155,825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以內銷為主，主要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進行交易，並無暴露於外幣匯率風險之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自有資金充裕，對外借款的需求不高，若利率變動，短期對合併公司之損益影響並不重大。

(二十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及(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2.12.31</u>
			<u>本期新增</u>	<u>其他</u>	
租賃負債	\$ 180,917	(22,113)	12,872	-	171,676
存入保證金	4,909	(367)	-	-	4,54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185,826</u>	<u>(22,480)</u>	<u>12,872</u>	<u>-</u>	<u>176,218</u>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12.31</u>
			<u>本期新增</u>	<u>其他</u>	
租賃負債	\$ 190,162	(19,576)	11,431	(1,100)	180,917
存入保證金	4,800	109	-	-	4,90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194,962</u>	<u>(19,467)</u>	<u>11,431</u>	<u>(1,100)</u>	<u>185,82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三豐)於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二十日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權之40%。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並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註一)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三豐)	本公司之母公司(註一)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其他關係人：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逐鹿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合躍生活廣場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美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達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國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虹韻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益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醫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華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達方)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註一)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太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達方之子公司(註一)
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間接持股之關聯企業(註一)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係對佳世達採權益法評價之法人股東(註一)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註一)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中英醫院)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板英醫院(板英醫院)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受託經營之中英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新興醫院)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馬蘭榮譽國民之家委託新興醫療社團法人辦理慎修養護中心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受託經營之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
新北市私立仁英老人養護中心(仁英安養)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養護中心負責人(註二)
新北市私立傳英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該照顧中心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註三)(註四)
新北市私立智英老人長期照顧中心	該照顧中心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註三)
新北市私立怡和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怡和老人養護)	該照顧中心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註三)(註五)
寬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帝醫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開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註一)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明基三豐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後，成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二)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辭任該公司之負責人後，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三)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起辭任本公司監察人。

(註四)民國一一二年三月辭任該公司之負責人後，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五)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辭任該公司之負責人後，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關係人交易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收入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最終控制者	\$ 36	4,819
母公司	34	-
其他關係人：		
郵政醫院	278,688	245,335
中英醫院	37,352	38,438
其他	40,227	37,583
	356,337	326,175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中英醫院	9,486	11,198
郵政醫院	6,400	8,114
新興醫院	991	2,029
其他	3,871	5,804
	20,748	27,145
勞務提供：		
其他關係人：		
郵政醫院	6,353	6,350
中英醫院	3,328	4,707
板英醫院	3,284	3,209
其他	1,447	1,448
	14,412	15,714
	\$ 391,497	369,034

(1)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2)租賃收入係提供醫療儀器等設備供關係人使用，而勞務收入係提供關係人醫療院所管理諮詢服務，均按合約規定計取收入，並於次月收款。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母公司	\$ 1,997	13,835
其他關係人	<u>5,525</u>	<u>4,192</u>
	<u>\$ 7,522</u>	<u>18,027</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之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3.租賃

- (1)合併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與母公司簽訂新約承租辦公室，並同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計288千元，惟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提前終止租約。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租賃負債相關之利息費用皆為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255千元。
- (2)合併公司向母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承租庫房供放置耗材使用，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470千元及374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付款業已付訖。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餘額皆為76千元。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因與其他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書，依約收取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入保證金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530千元。

4.財產交易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購買設備及軟體之價款分別為4,513千元及4,23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付款餘額分別為3,779千元及0千元。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出售儀器設備予其他關係人，處分價款分別為3,117千元及2,244千元，處分利益分別為308千元及29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收款餘額分別為31千元及426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三日以39,984千元向明基三豐購入其持有之明悅智醫33.33%之有表決權股份，明悅智醫成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 (4)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固定資產，雙方約定預付設備款項，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預付款餘額為1,260千元，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

合併公司因關係人提供人力及服務、系統維護及其他零星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母公司	\$ 886	100
	其他關係人	277	254

6.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郵政醫院	其他關係人	\$ 76,905	86,930
中英醫院	其他關係人	20,968	21,245
新興醫院	其他關係人	8,478	8,669
其他	其他關係人	17,707	8,294
減：備抵呆帳		-	(102)
		124,058	125,036
長期應收票據－關係人(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其他關係人	66	4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31	426
		<u>\$ 124,155</u>	<u>125,924</u>

7.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114	1,9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802	2,245
		2,916	4,1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4,058	-
		<u>\$ 6,974</u>	<u>4,163</u>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808	7,663
退職後福利	137	137
	<u>\$ 7,945</u>	<u>7,800</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額度	\$ 166,781	199,4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2.12.31	111.12.31
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50,000	42,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30
	\$ 50,000	46,73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519	25,400	35,919	7,533	27,839	35,372
勞健保費用	1,005	2,046	3,051	820	1,772	2,592
退休金費用	554	936	1,490	404	1,016	1,4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73	1,177	1,650	412	1,084	1,496
折舊費用	75,884	2,727	78,611	73,356	2,636	75,992
攤銷費用	244	575	819	10	418	4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請詳附註七	銷貨	(291,441)	36.26%	月結120天	跟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	76,905	25.64%	

(註)係包含租賃收入及勞務收入之金額。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請詳附註七	76,905	3.56	-		22,125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			佔合併總管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8	月結60天	0.0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二年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	119,984	80,000	12,000	100.00%	120,758	12,000	100.00%	805	805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係從事醫療器材、耗材及藥品買賣業務、租賃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等，提供營運決策者複核之營運部門為單一營運部門。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來自醫療器材、耗材及藥品買賣業務、租賃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等收入類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收入均產生於台灣。

(三)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主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客戶A之金額	<u>\$ 291,441</u>	<u>259,799</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關係人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關係人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為財務報告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且來自關係人交易產生之營業收入對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因此關係人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 測試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與其財務報導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評估及確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與關係人進行收入相關交易時之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 (二) 向管理階層取得營業收入明細，確認其明細完整性後，自其中對關係人之營業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及是否於滿足相關履約義務時方認列收入；
- (三) 檢視期後是否有重大折讓或退回情形，俾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
- (四) 針對重大關係人收入交易執行發函詢證，並確認是否與帳載金額相符或作適當調節。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慈杰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2,267	9	214,380	19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十八))	175,898	16	185,223	16
1160-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124,058	11	125,036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3,092	-	7,131	1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1	-	426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556	-	6,194	1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210	-	3,11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80,000	16	20,000	2
流動資產合計	<u>581,112</u>	<u>52</u>	<u>561,508</u>	<u>5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20,758	11	79,969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七)	69,816	6	106,765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4,567	-	6,536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337,709	30	357,357	3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965	-	1,5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280	-	52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七)	11,070	1	11,357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46,165</u>	<u>48</u>	<u>564,059</u>	<u>50</u>
資產總計	<u>\$ 1,127,277</u>	<u>100</u>	<u>1,125,56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50-2170		2150-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60-2180		2160-2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2300		2300	
流動負債合計	<u>180,000</u>	<u>16</u>	<u>20,000</u>	<u>2</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540		254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580		2580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2645		26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522</u>	<u>-</u>	<u>4,909</u>	<u>-</u>
負債總計	<u>174,815</u>	<u>15</u>	<u>158,888</u>	<u>14</u>
權益(附註六(十六))：				
普通股股本	333,333	30	333,333	30
資本公積	179,216	16	179,216	16
保留盈餘	169,227	15	159,816	14
其他權益	(750)	-	(750)	-
權益總計	<u>681,026</u>	<u>61</u>	<u>671,615</u>	<u>6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27,277</u>	<u>100</u>	<u>1,125,567</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十八)及七)	\$ 803,823	100	876,43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八)、(九)、(十二)、 (十三)、(十四)、七及十二)	(705,216)	(88)	(768,713)	(88)
營業毛利	98,607	12	107,721	1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九)、(十二)、 (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4,831)	(2)	(13,552)	(2)
6200 管理費用	(29,497)	(4)	(29,59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4)	-	690	-
營業費用合計	(44,502)	(6)	(42,460)	(5)
營業淨利	54,105	6	65,26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十二)、(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196	-	421	-
7010 其他收入	25	-	2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6	-	1,793	-
7050 財務成本	(3,213)	-	(3,454)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805	-	(3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9	-	(1,010)	-
稅前淨利	54,324	6	64,251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1,580)	(1)	(13,595)	(1)
本期淨利	42,744	5	50,656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744	5	\$ 50,656	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8		\$ 1.5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8		\$ 1.5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 333,333	179,216	15,175	-	5,686	104,966	125,827
-	-	-	-	-	50,656	50,656
-	-	-	-	-	50,656	50,656
-	-	3,440	-	-	(3,440)	-
-	-	-	-	-	(16,667)	(16,667)
333,333	179,216	18,615	5,686	135,515	159,816	671,615
-	-	-	-	-	42,744	42,744
-	-	-	-	-	42,744	42,744
-	-	5,066	-	-	(5,066)	-
-	-	-	-	-	(33,333)	(33,333)
\$ 333,333	179,216	23,681	5,686	139,860	169,227	681,026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4,324	64,2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3,074	74,878
攤銷費用	612	37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4	(690)
利息費用	3,213	3,454
利息收入	(2,196)	(4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	(805)	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6)	(1,686)
租賃修改利益	-	(9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3,666	75,8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28	(20,363)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080	21,612
其他應收款	4,610	1,6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5	384
存貨	2,019	3,17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2)	(1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9,240	6,2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254)	12,2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85)	4,163
其他應付款	(518)	3,070
其他流動負債	(2,290)	2,2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347)	21,8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93	28,095
調整項目合計	64,559	103,94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8,883	168,195
收取之利息	1,625	421
支付之利息	(3,213)	(3,454)
支付之所得稅	(16,556)	(9,5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739	155,661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9,984)	(8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52)	(32,9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469	19,842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4)	(546)
取得無形資產	(1,026)	(16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60,000)	(17,23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682	6,338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6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5,385)</u>	<u>(104,67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35,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87)	109
租賃本金償還	(18,747)	(18,851)
發放現金股利	(33,333)	(16,6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467)</u>	<u>(35,40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2,113)	15,5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4,380	198,7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2,267</u>	<u>214,38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林家弘



會計主管：呂偉廷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66號12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藥品買賣業務、租賃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其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依據本公司之經驗，逾期90天後將無法回收逾期金額。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依逐項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本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及借款資本化之成本。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除土地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房屋及建築：5~31年；(2)機器設備：3~10年；(3)租賃改良：5~10年；(4)辦公及其他設備：3~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賃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無形資產

主係外購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10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對象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醫療院所管理諮詢顧問之相關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隨時間經過認列相關收入。

3.租賃收入

本公司持有租賃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儀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物等)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係依租賃契約之條件及實現期間認列租賃收入。

4.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尚未存有對已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之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	30
活期存款	92,217	214,350
	<u>\$ 92,267</u>	<u>214,380</u>

(二)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180,000	20,000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77,651	186,698
減：備抵損失	<u>(1,753)</u>	<u>(1,475)</u>
	<u>175,898</u>	<u>185,223</u>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24,058	125,138
減：備抵損失	<u>-</u>	<u>(102)</u>
	<u>124,058</u>	<u>125,036</u>
	<u>\$ 299,956</u>	<u>310,259</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2.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99,572	0.02%	50
逾期90天以下	780	44.36%	346
逾期91天以上	<u>1,357</u>	100.00%	<u>1,357</u>
	<u>\$ 301,709</u>		<u>1,753</u>
	<u>111.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10,310	0.08%	259
逾期90天以下	214	2.80%	6
逾期91天以上	<u>1,312</u>	100.00%	<u>1,312</u>
	<u>\$ 311,836</u>		<u>1,577</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1,577	2,223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76</u>	<u>(646)</u>
期末餘額	<u>\$ 1,753</u>	<u>1,577</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商品存貨	\$ <u>2,556</u>	<u>6,194</u>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31,093	682,32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787)	357
存貨盤(盈)損	(26)	313
	\$ <u>630,280</u>	<u>682,999</u>

上列之存貨跌價損失係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係因部分於期初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商品於本期出售，致評估需認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因而減少所致。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子公司	\$ <u>120,758</u>	<u>79,969</u>

1.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投資(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期淨利(損)	\$ 805	(31)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805</u>	<u>(31)</u>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投資80,000千元與母公司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基三豐)共同設立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取得66.67%之股權。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以39,984千元向明基三豐取得33.33%之股權，該公司成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供租賃)	租賃改良 (供租賃)	辦 公 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89,294	73,019	11,717	2,714	276,744
增添	-	-	13,857	-	95	-	13,952
處分	-	-	(42,525)	(26,999)	(210)	-	(69,734)
存貨轉入	-	-	1,619	-	-	-	1,619
重分類	-	-	-	2,714	-	(2,714)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62,245</u>	<u>48,734</u>	<u>11,602</u>	<u>-</u>	<u>222,58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69,142	49,020	262,045	86,726	11,903	957	579,793
增添	-	-	29,011	-	3,626	271	32,908
處分	-	(795)	(102,719)	(13,707)	(3,812)	-	(121,033)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69,142)	(48,225)	-	-	-	-	(217,367)
重分類	-	-	957	-	-	1,486	2,44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89,294</u>	<u>73,019</u>	<u>11,717</u>	<u>2,714</u>	<u>276,744</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08,835	57,259	3,885	-	169,979
折舊	-	-	31,191	8,116	2,150	-	41,457
處分	-	-	(34,271)	(24,190)	(210)	-	(58,67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05,755</u>	<u>41,185</u>	<u>5,825</u>	<u>-</u>	<u>152,765</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7,047	156,298	58,490	4,444	-	236,279
折舊	-	-	38,044	12,362	2,423	-	52,829
處分	-	(795)	(85,507)	(13,593)	(2,982)	-	(102,87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16,252)	-	-	-	-	(16,25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08,835</u>	<u>57,259</u>	<u>3,885</u>	<u>-</u>	<u>169,979</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u>	<u>-</u>	<u>56,490</u>	<u>7,549</u>	<u>5,777</u>	<u>-</u>	<u>69,81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u>	<u>-</u>	<u>80,459</u>	<u>15,760</u>	<u>7,832</u>	<u>2,714</u>	<u>106,765</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6,443</u>	<u>2,515</u>	<u>342</u>	<u>9,30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9,212	1,215	342	240,769
增添	-	2,515	-	2,515
轉銷	-	(1,215)	-	(1,21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u>(232,769)</u>	<u>-</u>	<u>-</u>	<u>(232,76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6,443</u>	<u>2,515</u>	<u>342</u>	<u>9,300</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313	329	122	2,764
本期折舊	<u>1,288</u>	<u>612</u>	<u>69</u>	<u>1,969</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3,601</u>	<u>941</u>	<u>191</u>	<u>4,73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6,402	994	54	57,450
本期折舊	<u>1,289</u>	<u>550</u>	<u>68</u>	<u>1,907</u>
轉銷	-	(1,215)	-	(1,21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u>(55,378)</u>	<u>-</u>	<u>-</u>	<u>(55,37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313</u>	<u>329</u>	<u>122</u>	<u>2,764</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2,842</u>	<u>1,574</u>	<u>151</u>	<u>4,56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4,130</u>	<u>2,186</u>	<u>220</u>	<u>6,536</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69,142	48,225	229,747	447,114
處分	-	-	(2,127)	(2,12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142</u>	<u>48,225</u>	<u>227,620</u>	<u>444,98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69,142	48,225	-	217,367
自使用權資產轉入	-	-	232,769	232,769
處分	-	-	(3,022)	(3,02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142</u>	<u>48,225</u>	<u>229,747</u>	<u>447,114</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7,906	71,851	89,757
折舊	-	1,654	17,994	19,648
處分	-	-	(2,127)	(2,12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560</u>	<u>87,718</u>	<u>107,27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16,252	-	16,252
自使用權資產轉入	-	-	55,378	55,378
折舊	-	1,654	18,488	20,142
處分	-	-	(2,015)	(2,0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906</u>	<u>71,851</u>	<u>89,757</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69,142</u>	<u>28,665</u>	<u>139,902</u>	<u>337,70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69,142</u>	<u>30,319</u>	<u>157,896</u>	<u>357,357</u>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397,63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406,156</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作為辦公室及營業場所之房屋及建築，以及轉租予他人之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上述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管理階層參考同區域類似不動產之交易價格為基礎估價或以獨立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而供轉租之使用權資產其公允價值係考量預期可收取租金之現金流量的折現值為估計基礎。上述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級。

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u>外購軟體</u>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997
單獨取得	1,026
處分	<u>(16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86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833
單獨取得	<u>16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997</u>
累計攤銷：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446
本期攤銷	612
處分	<u>(16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9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071
本期攤銷	<u>37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46</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96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551</u>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預付設備款	\$ 1,260	-
存出保證金	4,527	4,214
長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01	3,729
減：備抵損失	(1)	(3)
長期應收租賃款	4,631	962
其他應收款—長期	152	2,165
其他	<u>-</u>	<u>290</u>
	<u>\$ 11,070</u>	<u>11,357</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5,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u>
	<u>\$ 35,000</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到期年度	<u>115</u>	<u>-</u>
利率區間	<u>0.50%~2.10%</u>	<u>-</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	\$ <u>18,686</u>	<u>18,747</u>
非流動	\$ <u>135,293</u>	<u>153,979</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078</u>	<u>3,419</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u>	<u>868</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u>\$ 461</u>	<u>427</u>
租賃修改利益	<u>\$ -</u>	<u>(92)</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2,286</u>	<u>23,565</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十八年，租期屆滿則需議定新的合約及價金，本公司再行重新評估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公司承租之房屋及建築，除少部分供辦公處所使用外，絕大部分係轉租予他人以賺取租金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三)。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四年。另，部分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營業租賃－出租人

本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機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等資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2.12.31	111.12.31
低於一年	\$ 56,453	35,831
一至二年	12,897	10,978
二至三年	11,113	6,034
三至四年	8,669	4,465
四至五年	4,320	2,131
五年以上	15,627	416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109,079	59,855

本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機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等產生之租金收入列示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列報營業收入：		
機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等資產	\$ 44,771	53,391
投資性不動產	27,586	27,522
	\$ 72,357	80,913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列報於「營業成本」)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者	\$ 19,767	20,473
未產生租金收入者	519	497
	\$ 20,286	20,970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列報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513	404
營業費用	926	1,007
	\$ 1,439	1,411

(十五)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091	13,69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45	25
	11,336	13,71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44	(121)
	\$ 11,580	13,595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54,324	64,25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865	12,850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612	714
前期所得稅調整	245	25
國內投資(利益)損失	(161)	6
其他	19	-
	\$ 11,580	13,595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u>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u>	<u>未休假獎金</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12年1月1日	\$ 290	215	19	524
借記損益表	(157)	(68)	(19)	(244)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33</u>	<u>147</u>	<u>-</u>	<u>280</u>
民國111年1月1日	\$ 219	131	53	403
(借記)貸記損益表	71	84	(34)	121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90</u>	<u>215</u>	<u>19</u>	<u>524</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33,333千股，均為普通股。

2. 資本公積

	<u>112.12.31</u>	<u>111.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u>179,216</u>	<u>179,21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盈餘分派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新股或現金。前項若以現金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適當分派股利，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一日經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每股股利	金 額	每股股利	金 額
	(元)		(元)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00	33,333	0.50	16,66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112年度	
	每股股利	金 額
	(元)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00	33,333

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2,744	50,65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3,333	33,33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28	1.52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42,744</u>	<u>50,6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千股)	33,333	33,3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u>120</u>	<u>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千股)	<u>33,453</u>	<u>33,39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28</u>	<u>1.52</u>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u>803,823</u>	<u>876,434</u>
主要產品：		
醫療儀器、耗材及藥品之銷售	\$ 692,625	756,293
顧問服務	38,841	39,228
租賃	<u>72,357</u>	<u>80,913</u>
	\$ <u>803,823</u>	<u>876,43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92,625	756,293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38,841	39,228
租賃收入	<u>72,357</u>	<u>80,913</u>
	\$ <u>803,823</u>	<u>876,434</u>

2.合約餘額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01,709	311,836	313,041
減：備抵損失	<u>(1,753)</u>	<u>(1,577)</u>	<u>(2,223)</u>
	\$ <u>299,956</u>	<u>310,259</u>	<u>310,818</u>
合約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	\$ <u>38</u>	<u>2,209</u>	<u>38</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之差異。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906千元及 6千元。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日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20%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882千元及1,32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32千元及66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959	223
其他利息收入	237	198
	\$ 2,196	421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06	1,686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15
租賃修改利益	-	92
	\$ 406	1,793

3.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 3,078	3,419
其他	135	35
	\$ 3,213	3,454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2,267	214,38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303,079	317,8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0,000	2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4,527	4,214
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應收款 (含關係人)	5,283	6,853
	\$ 585,156	563,263

(2)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 246,634	262,691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53,979	172,726
存入保證金	4,522	4,909
	\$ 405,135	440,326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十二) 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存款(包括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之銀行存款)及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公司之銀行存款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本公司認為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客戶個別分析其財務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1%及45%係由三家客戶組成，本公司已定期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123,000千元及170,500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期間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 246,634	246,634	-	-	-
存入保證金	4,522	-	-	-	4,522
租賃負債	<u>167,547</u>	<u>10,708</u>	<u>10,718</u>	<u>21,312</u>	<u>124,809</u>
	<u>\$ 418,703</u>	<u>257,342</u>	<u>10,718</u>	<u>21,312</u>	<u>129,331</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 262,691	262,691	-	-	-
存入保證金	4,909	-	-	-	4,909
租賃負債	<u>189,372</u>	<u>10,935</u>	<u>10,890</u>	<u>21,426</u>	<u>146,121</u>
	<u>\$ 456,972</u>	<u>273,626</u>	<u>10,890</u>	<u>21,426</u>	<u>151,030</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以內銷為主，主要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進行交易，並無暴露於外幣匯率風險之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

(2)利率風險

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裕，對外借款的需求不高，若利率變動，短期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並不重大。

(二十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及(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2.12.31</u>
			<u>本期新增</u>	<u>其他</u>	
租賃負債	\$ 172,726	(18,747)	-	-	153,979
存入保證金	4,909	(387)	-	-	4,52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177,635</u>	<u>(19,134)</u>	<u>-</u>	<u>-</u>	<u>158,501</u>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12.31</u>
			<u>本期新增</u>	<u>其他</u>	
租賃負債	\$ 190,162	(18,851)	2,515	(1,100)	172,726
存入保證金	4,800	109	-	-	4,90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194,962</u>	<u>(18,742)</u>	<u>2,515</u>	<u>(1,100)</u>	<u>177,63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三豐)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權之40%。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並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註一)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三豐)	本公司之母公司(註一)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逐鹿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合躍生活廣場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美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達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國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虹韻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益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醫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華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註一)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達方)	係佳世達之關聯企業(註一)
太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達方之子公司(註一)
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係佳世達間接持股之關聯企業(註一)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係對佳世達採權益法評價之法人股東(註一)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友達之子公司(註一)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中英醫院)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板英醫院(板英醫院)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受託經營之中英醫療社團法人董事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新興醫院)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馬蘭榮譽國民之家委託新興醫療社團法人辦理慎修養護中心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受託經營之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
新北市私立仁英老人養護中心(仁英安養)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養護中心負責人(註二)
新北市私立傳英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該照顧中心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註三)(註四)
新北市私立智英老人長期照護中心	該照顧中心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註三)
新北市私立怡和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怡和老人養護)	該照顧中心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註三)(註五)
寬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帝醫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開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註一)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明基三豐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後，成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民國一一年十一月辭任該公司之負責人後，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三)民國一一年一月起辭任本公司監察人。

(註四)民國一二年三月辭任該公司之負責人後，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五)民國一一年十二月辭任該公司之負責人後，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三)關係人交易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收入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最終控制者	\$ 36	4,819
母公司	34	10
子公司	68	1,143
其他關係人：		
郵政醫院	278,688	245,335
中英醫院	37,352	38,438
其他	40,227	37,573
	356,405	327,318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中英醫院	9,486	11,198
郵政醫院	6,400	8,114
新興醫院	991	2,029
其他	3,871	5,804
	20,748	27,145
勞務提供：		
其他關係人：		
郵政醫院	6,353	6,350
中英醫院	3,328	4,707
板英醫院	3,284	3,209
其他	1,447	1,448
	14,412	15,714
	\$ 391,565	370,177

(1)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2)租賃收入係提供醫療儀器等設備供關係人使用，而勞務收入係提供關係人醫療院所管理諮詢服務，均按合約規定計取收入，並於次月收款。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母公司	\$ 1,997	13,835
其他關係人	4,578	4,192
	\$ 6,575	18,027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之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3. 租賃

- (1)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庫房供放置耗材使用，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金費用皆為336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付款業已付訖。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餘額皆為56千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因與其他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書，依約收取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入保證金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530千元。

4. 財產交易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購買設備之價款為3,95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付款業已付訖。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出售儀器設備予其他關係人，處分價款分別為3,117千元及2,244千元，處分利益分別為308千元及29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應收款餘額分別為31千元及426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三日以39,984千元向明基三豐購入其持有之明悅智醫33.33%之股權，明悅智醫成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 (4)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固定資產，雙方約定預付設備款項，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預付餘額為1,260千元，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5. 其他

本公司因關係人提供人力及服務、系統維護及其他零星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母公司	\$ 190	100
	其他關係人	147	254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郵政醫院	其他關係人	\$ 76,905	86,930
中英醫院	其他關係人	20,968	21,245
新興醫院	其他關係人	8,478	8,669
其他	其他關係人	17,707	8,294
減：備抵呆帳		-	(102)
	小計	<u>124,058</u>	<u>125,036</u>
長期應收票據－關係人(列於 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其他關係人	66	4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31</u>	<u>426</u>
		<u>\$ 124,155</u>	<u>125,924</u>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114	1,9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2,764</u>	<u>2,245</u>
		<u>\$ 2,878</u>	<u>4,163</u>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808	7,663
退職後福利	<u>137</u>	<u>137</u>
	<u>\$ 7,945</u>	<u>7,80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2.12.31</u>	<u>111.12.31</u>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額度	<u>\$ 166,781</u>	<u>199,461</u>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2.12.31	111.12.31
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u>50,000</u>	<u>42,5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549	24,709	34,258	7,533	23,877	31,410
勞健保費用	908	2,018	2,926	820	1,750	2,570
退休金費用	513	926	1,439	404	1,007	1,411
董事酬金	-	3,482	3,482	-	3,299	3,2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7	1,169	1,606	412	1,077	1,489
折舊費用	60,380	2,694	63,074	72,276	2,602	74,878
攤銷費用	159	453	612	-	375	375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9人及4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請詳附註七	銷貨	(291,441)	36.26%	月結120天	跟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	76,905	25.64%	

(註)係包含租賃收入及勞務收入之金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請詳附註七	76,905	3.56	-		22,125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明悅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	119,984	80,000	12,000	100.00%	120,758	805	805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靜怡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